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Three Gorges Capital Holdings Co., Ltd.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5室)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金额	50亿元
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
增信情况	无担保
发行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主体评级: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债项评级: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
CITIC SECURITIES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
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
座)



东方证券
ORIENT SECURITIES

投资银行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
2号楼24层)

签署日期: 2021年9月16日

声明

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要影响事项，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因而本期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发行人 2020 年末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为 3,041,662.0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4.08%；发行人 2018-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27,936.74 万元、193,361.75 万元和 309,571.83 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210,290.11 万元，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交易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三、根据《证券法》（2019 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无效。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五、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公司聘任中信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流通。由于具体上市申请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市场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后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七、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级别的涵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级别的涵义为本期债券的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同时，该评级报告中对发行人的关注点主要包括公允价值波动风险、投资活动现金回笼情况、以及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财务杠杆上升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八、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环境、行业和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和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可能发生负面变化，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对其进行持续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资信评级机构可能调低公司信用级别或本期债券信用级别，进而会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九、发行人作为资本投资管理行业、电力能源行业市场化运作的投资管理主体，其投资项目存在资金量大、投资回收周期较长的特点。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1.90%、37.58%、54.08%和 52.42%。整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适中水平，但报告期内增长较快，可能面临偿债压力从而使其业务经营活动受到不利影响。若未来行业形势或金融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较大规模的负债总额将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十、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4,327.75 万元、-28,091.47 万元、-26,726.89 万元和-20,112.95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分别为 58,135.67 万元、-347,131.49 万元、-1,250,213.42 万元和 17,107.19 万元。

发行人主营业务处于扩张阶段，并且由于资本投资占用资金量大且回收期较长，同时根据三峡集团统一规范，融资租赁业务的现金流出均计入投资性现金流，而融资租赁业务近年发展迅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多。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总体表现为净流出且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规模较大，可能会对发行人正常经营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对发行人抵御风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十一、最近三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 88,486.57 万元、217,785.81 万元和 263,487.5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13%、4.58%和 3.9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2,042,148.51 万元、1,703,110.73 万元和 1,538,440.72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9.19%、35.85%和 23.23%；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374,451.68 万元、1,966,817.48 万元和 2,576,728.78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3.11%、41.41%和 38.90%。三者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超过 65%，若未来公司主要投资的行业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企业经营等因素影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资产价值可能存在较大的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十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分别为 125.59 亿元、166.36 亿元、330.71 亿元和 326.93 亿元，主要为长期借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债券。由于发行人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融资租赁业务快速增长，有息债务随之增加，预计发行人在未来几年内，有息债务仍将保持较高的水平。投资项目的大幅增加和融资租赁业务的快速增长，有益于发行人规模的扩大和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的增加，但如果利息支出增长过快，投资收益未能达到预期，则有可能对发行人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可能增加发行人债务支出的压力，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下，发行人分别实现投资收益 208,761.72 万元、137,319.36 万元、412,113.56 万元和 135,168.90 万元，分别占营业利润的 145.04%、142.87%、118.10%和 91.10%，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发行人核心业务为资本投资，主要为权益类投资，其利润主要体现于投资收益中。受发行人调整资本投资产品结构的影响，投资收益在报告期内有所波动。若未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发行人投资收益下降，则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若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未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将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若发行人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债券持有人亦无法通过保证人或担保物受偿本期债券本息，从而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十五、2021 年 9 月 10 日，发行人已在中国货币网公开披露了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发行人 2021 年 1-6 月财务数据无重大不利变化。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54,698.36 万元、同比增长 44.98%，净利润 250,368.95 万元、同比增长 31.82%。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7,177,489.56 万元，净资产为 3,351,338.2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31%。发行人 2021 年 1-6 月财务数据详见中国货币网站（<http://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公开披露的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发行条款	10
一、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0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3
三、投资者承诺	13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14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14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4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14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14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5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5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6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一、发行人概况	17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7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8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0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相关机构运行情况	27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8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44
八、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5
九、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5

十、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违规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77
十一、信息披露事务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77
十二、媒体质疑事项	7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79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79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及会计政策变化	8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93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4
五、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分析	115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7
七、本期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18
八、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119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120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情况	120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20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2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5
一、备查文件	125
二、备阅地点	125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三峡资本	指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诚信国际/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律师事务所/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三峡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长江电力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能投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能投资本	指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新国同	指	国新国同（浙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峡租赁	指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西安风电	指	西安国水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海股份	指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	指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峡资本（香港）	指	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三峡投资	指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投资者/债券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3 月末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3 月
最近三年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
最近三年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条款

一、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本期债券有权机构决议情况及注册规模

2021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股东会 2021 年度第 3 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发行人总经理办公会决策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务。

2021 年 6 月 25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 20 次总经理办公会决策同意“关于资本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事宜”，同意公司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50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908 号”文件同意注册，发行人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名称：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名称：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注册金额：本次债券规模为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登记托管。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确定。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至 2024 年 9 月 26 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价格：本期债券兑付价格为 100 元，与面值一致。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

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原则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债券发行最终认购不足的部分全部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余额包销，各承销方应足额划付各自承担余额包销责任比例对应的募集款项。

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发行、登记托管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排指定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

相关规定执行。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首日：2021 年 9 月 24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共 2 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承诺

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购买本期债券，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股东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908 号”文注册，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本期债券为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序号	委托人	委托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亿元)	借款时间	偿还时间	拟使用募集资金 (亿元)
1	三峡集团	北京银行	30.00	2018-12-13	2021-12-13	20.00
合计	-	-	30.00	-	-	20.00

注：上述债务可按合同约定提前偿还。

根据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拟用于偿还公司本部及子公司债务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

理办公会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进行决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募集资金变更的相关信息。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11310154700000351

发行人将按照《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规章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在募集资金监管方面，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投资者利益。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发行人将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禁止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将有效补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来源，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及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假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 20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合并财务报表的非流

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65.06%增至发行后的 70.66%，流动比率将由 2.34 提升至 2.79，短期偿债能力有较大提升。

（二）对发行人财务成本的影响

发行人通过本次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规避利率上行风险。

（三）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较大，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投向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

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转借他人，不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转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用于购置土地或房地产投资。公司承诺在存续期间变更资金用途前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八、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后，已按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Three Gorges Capital Holdings Co., Ltd

法定代表人：金才玖

成立日期：2015 年 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7,142,857,142.9 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7,142,857,142.9 元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5 室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电话：010-83428059

传真：010-83428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名称、职位及联系方式：于雷，董事会秘书兼任综合管理部（董事会与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010-83428018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网址：www.tgchc.com.cn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5463656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历史沿革

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设立。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00 万元，由三峡集团以货币出资 200,000 万元全额认缴。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股东三峡集团决定以货币形式增资 2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三峡资本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400,000 万元。

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股东三峡集团决定以货币形式增资 1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三峡资本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00 万元。

2017 年 2 月 24 日，三峡集团党组会议研究三峡资本市场化改革发展议题，同意三峡资本市场化改革试点方案。2017 年 7 月，三峡资本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国新国同、长江电力、能投资本以货币形式分别出资 270,000 万元（合计 810,000 万元），其中 214,285.7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三峡集团持股比例由 100%下降至 70%，国新国同、长江电力、能投资本持股比例均为 10%，三峡资本的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714,285.71 万元。

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股东能投资本与云南能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能投资本将持有的 71,428.57 万元的三峡资本股权（占比 10%）转让予云南能投，其余股东持股比例维持不变。2020 年 4 月 2 日，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登记，三峡资本股东能投资本变更为云南能投。

2020 年 3 月 6 日，三峡集团出具《关于将有关股权划入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三峡财函[2020]62 号），将持有的三峡资本 30%股权无偿划转至三峡投资，交易双方于 2020 年 4 月 1 日签署了《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与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变更完成后三峡集团直接持有三峡资本 40%股权，三峡投资直接持有三峡资本 30%股权。三峡投资系三峡集团全资持有的子公司，该股权划转事宜不会对三峡资本的股东结构产生实质影响。

2020 年 4 月 2 日，三峡资本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6 号 10 层 1001 室”变更为“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5 室”。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42,857,142.9 元，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42,857,142.9 元，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10%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
国新国同（浙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0%
合计	-	100%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为三峡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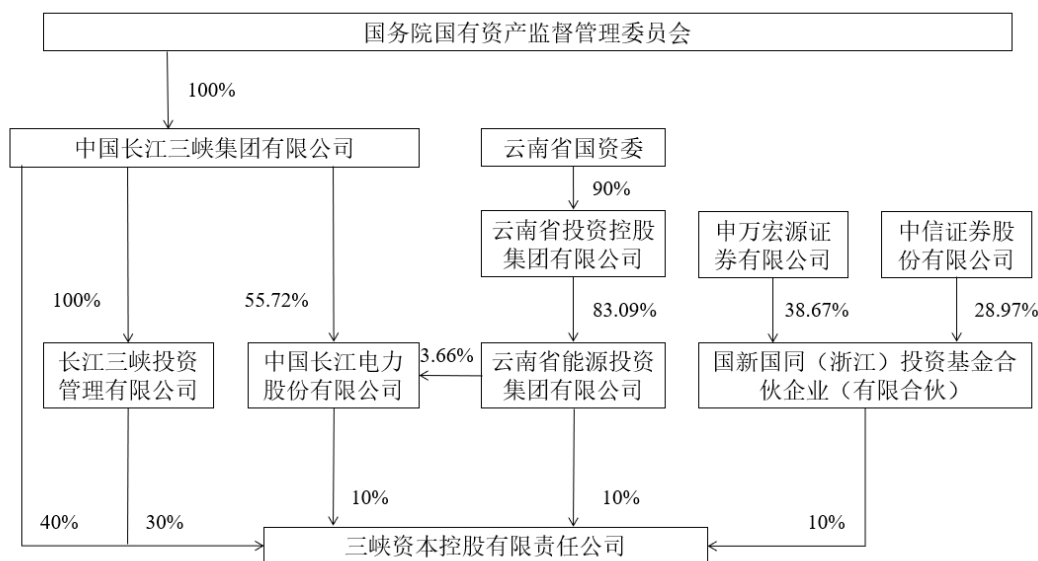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1,150,000.00 万元，是中国最大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企业，是全球水电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引领者，是中国水电全产业链“走出去”的引领者，是海上风电等新能源创新发展的引领者，经营范围包括生态环保、工程建设与咨询、电力生产与配售、流域调度与运行、国际投资与承包、新能源开发与运营、资本运作与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与基地服务等八大业务板块。

2020 年末，三峡集团总资产规模为 9,699.72 亿元，净资产规模为 4,774.30 亿元，2020 年度三峡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110.87 亿元，净利润 454.04 亿元。2021 年 3 月末，三峡集团总资产规模为 10,229.39 亿元，净资产规模为 4,862.78 亿元，2021 年 1-3 月三峡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38.38 亿元，净利润 94.83 亿元。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将公司股权进行抵押、质押的情况。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共 2 家，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	境外子企业	香港	香港	对境外项目的参股投资；投资基金管理	100 万美元	1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100 万美元	投资设立
2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境内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试验区	天津自贸试验区	融资租赁业务	300,000 万元	300,000 万元	100.00 ¹	100.00	300,000 万元	投资设立

¹ 发行人直接持有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5% 股权，发行人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 股权。

发行人主要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1、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248 号东协商业大厦 21 层 2104 室，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经营范围：对境内企业在境外上市项目的投资；对境外项目的参股投资；投资基金管理；从事国际交流与合作等业务；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授权的其他业务；从事法例允许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539,687.23 万元，总负债为 550,178.5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0,491.28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730.19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短期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使得其他综合收益为负数；2020 年度该公司净利润由亏转盈，主要由于投资收益同比增长较多。

2、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注册地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海铁三路 288 号办公楼 410-5，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957,556.36 万元，总负债为 1,621,325.1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36,231.22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89,111.72 万元，净利润为 22,738.78 万元。因三峡租赁成立时间较短，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2020 年该公司在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方面较上年呈现大幅增长。

（二）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共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年份	注册地	注册资本	2020 年末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持股比例	形成控制权方式
1	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天津市	68,100	82,105.64	-291.92	86.48	特殊目的主体
2	深圳鑫天瑜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深圳市	20,100	19,999.57	-0.40	99.50	特殊目的主体
3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6	北京市	31,550	27,484.45	-44.32	90.22	特殊目的主体

注：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持有三峡清洁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51%股权，因发行人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中无实际控制权，未对该合伙企业实现实际控制，因此未纳入合并范围。

（三）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联营、合营公司详见下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成立年份	注册地	持股比例（%）
1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97	上海市	15.00
2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4	北京市	49.00
3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10	北京市	28.57
4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深圳市	15.00
5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重庆市	33.33
6	三峡福能（平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福建省平潭县	49.00
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7	湖北省武汉市	6.02
8	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北京市	50.00
9	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湖北省武汉市	40.00
1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1994	福建省南平市	9.27
11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2016	湖北省武汉市	30.00
12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天津市	20.00
13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四川省成都市	9.13
14	中车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天津市	10.00
15	西安国水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7	陕西省西安市	27.74
16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内蒙古包头市	25.09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成立年份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17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北京市	13.75
18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管理基金有限公司	2017	北京市	40.00
1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北京市	2.14
20	北京中科创星硬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北京市	33.21
21	海峡一期（平潭）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福建省平潭县	47.62
22	嘉兴淳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浙江省嘉兴市	37.03
23	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6	北京市	36.04
24	东方三峡（成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四川省成都市	40.00
25	东方电气（成都）氢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四川省成都市	35.97
26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山东省青岛市	40.00
27	绿色能源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广东省广州市	11.90
28	雄安浦华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2019	河北省保定市	15.00
29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98	湖北省武汉市	4.90
30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四川省成都市	9.27
3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993	湖南省长沙市	10.00
32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5	北京市	4.99
33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上海市	2.64
34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3	福建省泉州市	5.01
35	三峡智慧能源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2020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	37.50
36	东方电气（成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四川省成都市	15.00
37	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2010	江苏省盐城市	10.02
38	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江苏省无锡市	8.53
39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84	深圳市	4.90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成立年份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40	ACE Investment Fund LP	-	开曼群岛	33.16
41	ACE GP	-	开曼群岛	41.67
42	ACE Investment Fund II LP	-	开曼群岛	24.13
43	ACE Investment Fund III LP		开曼群岛	50.00
44	ACE GP II	-	开曼群岛	33.33
45	ACE MANCO	-	开曼群岛	33.33
46	ACE GP III	-	开曼群岛	50.00
47	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993	百慕大	5.16

发行人重要联营、合营企业情况如下：

1、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6 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北街 1 号院 2 号楼 20 层 2 单元 2357，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核电项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816,061.74 万元，总负债 3.1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816,058.56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为 94,806.89 万元。该公司为公司制私募基金，主要业务收入为投资收益，因此 2020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

2、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 月，注册地址为南平市安丰桥，注册资本为 178,522.65 万元，经营范围：发电、供热；电力行业、新能源行业相关技术研发、培训、技术咨询服务；纺织品，PU 革基布的制造；服装、服饰的制造；自产产品出口及本企业所需材料设备的进口；针纺织品、纺织原料、服装、印染助剂、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铸锻件及通用零部件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3,481,320.96 万元，总负债为 1,620,442.2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860,878.69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955,743.48 万元，净利润为 159,558.51 万元。

3、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注册地址为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 12 号 3 幢，注册资本为 483,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相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086,055.12 万元，总负债为 407,040.3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79,014.78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7,400.06 万元，净利润为 29,493.37 万元。

4、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2,114,298.43 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同业外汇拆借；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证券结算业务；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债券结算代理业务；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290,001,400.00 万元，总负债为 267,887,100.0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2,114,300.00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6,429,900.00 万元，净利润为 2,164,600.00 万元。

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注册资本为 552,946.77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3,440,961.36 万元，总负债为 10,515,620.4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925,340.92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778,412.15 万元，净利润为 208,626.84 万元。

6、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5 月，注册地址为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注册资本为 298,621.86 万元，经营范围：自来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销售和维修；高新技术项目的开发；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3,088,033.10 万元，总负债为 1,773,665.9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314,367.21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537,061.43 万元，净利润为 132,316.56 万元。

7、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9 月，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3 室，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清洁能源、水利、水电、电力、供水、清淤、滩涂围垦、环境工程、种植业、养殖业、旅游业的投资；投资咨询；资产托管、投资顾问；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承包境内水利电力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

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4,257,635.57 万元，总负债为 9,614,088.7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4,643,546.81 万元；该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31,493.21 万元，净利润为 394,143.50 万元。

五、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相关机构运行情况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三会一层”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三会一层”各司其职、协调运转、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

1、党委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 1 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委书记一般由一人担任，可根据需要设立主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同时，按照规定设立纪委。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中央企业党委在现代企业制度下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意见》等党内法规和规定履行职责。

（1）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2）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员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3）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4）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

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2、股东会

公司设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应当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按实缴的出资比例行使股东权利。

股东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
-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融资计划；
- （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 （11）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2）修改公司章程；
- （13）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4）审议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会计报表净资产百分之十与总资产百分之五两者金额孰低的单项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重大借贷及限额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 （15）审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依法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职权和股东会授予的职权，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公司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其中，股东三峡集团提名三名董事，股东国新国

同、云南能投与长江电力各提名一名董事，经股东会表决通过后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三名，经股东会表决通过后担任公司董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一名职工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一名，由三峡集团提名，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制订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对其实施进行监控；
- （5）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
- （6）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 （9）制订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10）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方案；
- （11）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管理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薪酬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事项；
- （12）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关联交易、借贷等事项；
- （13）批准或决定全资子公司章程和章程的修改方案；依法履行对所投资公司的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股东权利；
- （14）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5）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6）决定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控制，并对其实施进行监控；决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
- （17）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8）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监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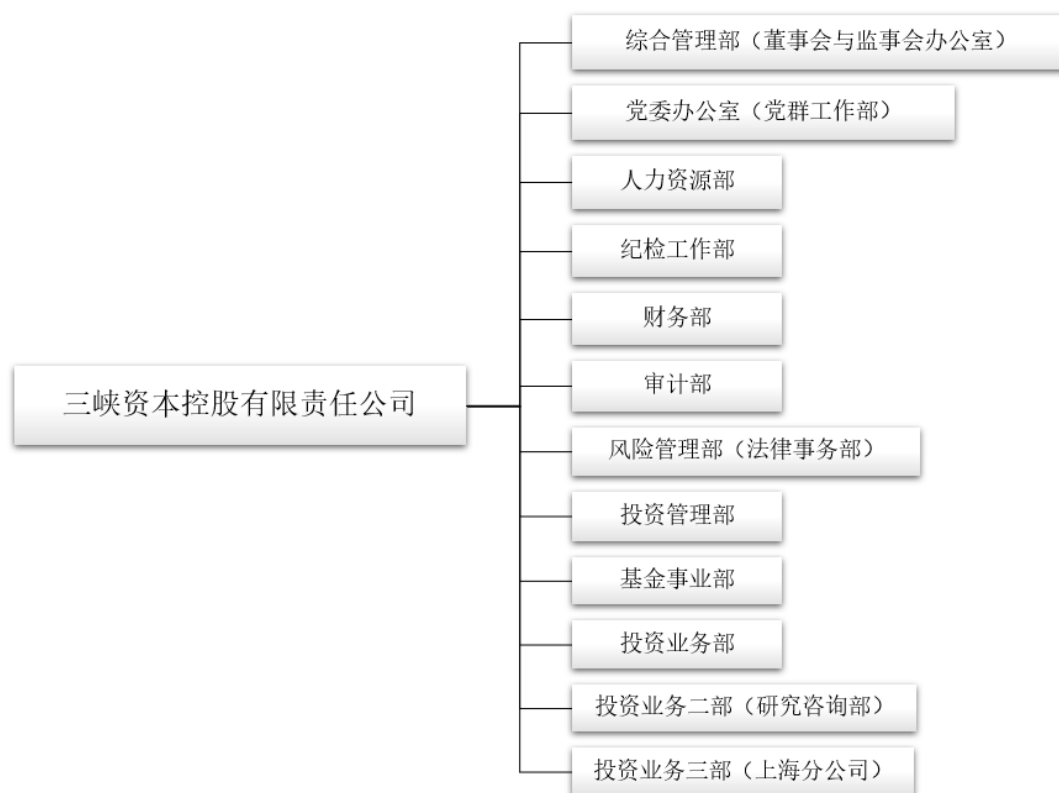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由三峡集团提供，一名由云南能投和国新国同按照任期轮流提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设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由三峡集团提名，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连任。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检查公司的财务，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承担相应的保密义务；
- （2）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当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 （5）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 （6）依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7）如公司经营发生异常情况，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8）在公司年度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召开前完成年度监事会检查，形成检查报告并在年度股东会上汇报；
- （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本部下设常设机构。主要管理机构的职责如下：

1、综合管理部（董事会与监事会办公室）

（1）承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领导（经理层）的日常服务工作；

（2）负责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3）负责公司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

（4）负责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公司名义发布的重要文件和公司领导重要讲话；

（5）负责公司重点工作、会议决定事项、领导批示事项的督查督办，协调“三会”、各部门、各子企业及重要参股企业之间的工作；

（6）负责公司公文管理，负责公司机要、保密和印信管理，归口管理公司档案工作；

（7）负责公司值班管理、信访维稳、应急管理、安全保卫工作；

（8）负责公司行政后勤保障工作，承担公司行政后勤服务，归口公司履职待遇、业务支出和公务用车管理；

（9）负责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和公共关系管理等工作；

（10）负责公司固定资产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等工作；

（11）负责公司信息化建设归口管理工作；

（12）负责公司“三标一体”工作；

（13）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2、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

（1）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党建工作相关制度规定，负责制定党建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协助公司党委开展班子建设工作，贯彻落实集团党组和公司党委的工作部署，负责公司党委重大会议或活动的组织安排，协助公司党委处理日常工作；

（3）负责公司党的思想建设和党的理论学习宣传、公司意识形态工作，制定公司党内重大教育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4）负责指导公司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各党支部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工作要求，负责公司党费管理、党内统计、组织发展等基础党建工作；

（5）负责落实集团党组、公司党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决策部署，协助公司党委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活动；

（6）负责公司统战工作；

（7）负责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创建和先进典型选树工作，负责公司新闻宣传、舆情管理等工作；

（8）指导支持公司团组织开展工作；

（9）承担公司工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0）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3、人力资源部

（1）制定公司人才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公司组织机构与岗位管理体系建立及日常管理；

（3）负责公司干部选拔和管理相关工作；

（4）负责公司员工招聘、配置、劳动合同管理等工作；

（5）负责建立公司绩效考核体系，并组织实施；

（6）负责公司培训管理、职称管理等工作；

- （7）负责建立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并承担公司薪酬、福利等管理工作；
- （8）负责公司外派股权代表的归口管理；
- （9）负责公司因公、因私出国（境）管理相关工作；
- （10）负责公司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和人员信息维护；
- （11）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4、纪检工作部

- （1）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和公司党委、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策部署；
- （2）协助公司党委开展巡察工作；
- （3）协助公司纪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承担公司纪委的日常工作；
- （4）协助公司纪委做好党风廉政建设意见回复工作；
- （5）负责公司反腐倡廉制度建设，编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反腐倡廉教育，推动廉洁文化建设；
- （6）受理员工违纪违规问题举报、控告和申诉等；
- （7）负责公司纪律审查、监督检查等工作；
- （8）指导、检查各党支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 （9）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5、财务部

- （1）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与财务管理工作；
- （2）负责会计核算体系建设与会计核算工作；
- （3）负责财务预决算编报工作；
- （4）负责公司税收筹划工作；
- （5）负责公司融资相关工作；
- （6）负责公司资金与债务管理；
- （7）负责制定公司资产保险政策、统筹集中投保安排与重大索赔处理；
- （8）负责公司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和交易；
- （9）受基金公司委托，承担基金公司及所管理基金的财务会计工作；
- （10）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6、审计部

- （1）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内部审计与监督工作；
- （2）负责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3）负责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
- （4）承担公司外部审计监督的协调配合工作；
- （5）承担公司总审计师办公室日常工作；
- （6）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7、投资管理部

- （1）负责公司投资全过程标准化建设，制定投资管理相关制度和流程；
- （2）负责公司投资业务的投后归口管理工作；
- （3）负责公司委托管理的投资项目日常管理工作；
- （4）负责公司战略规划研究与拟订；
- （5）负责公司产权管理工作，办理公司资产评估、核备、产权变动登记等相关事项；
- （6）负责公司年度投资计划、资产处置计划相关工作；
- （7）负责公司投资管理信息的统计分析与上报；
- （8）负责公司投资业务相关系统建设及管理工作；
- （9）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8、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

- （1）负责公司制度建设及合同管理；
- （2）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 （3）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工作，承担公司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履职提供保障服务；
- （4）负责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承担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 （5）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承担公司合规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 （6）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9、基金事业部

- （1）负责发起设立、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引导投资方向；
- （2）负责起草和修订基金投资业务相关管理办法、细则、工作指引等；
- （3）负责协助公司主导类基金管理公司按照统一的投资流程、统一的激励约束机制、统一的用工形式、统一的风控标准，建立和完善投资管理和内部治理相关制度；
- （4）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协助公司向基金管理公司或基金投资决策机构委派股权代表，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决策机构代表等；
- （5）负责协助公司外派股权代表审议和表决“三会”及基金投资决策机构议案；
- （6）协助公司主导类基金管理公司对旗下基金和项目进行管理，包括引导基金投资方向、协助业务发展、完善公司和基金内部治理等方面；
- （7）负责及时、准确掌握所属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的经营、财务、重大事项等信息；
- （8）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10、投资业务部

- （1）负责一级、一级半、二级权益证券市场以及基金、专户理财、资产管理计划等偏股型产品投资的研究、交易、投后管理；
- （2）负责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研究、交易、投后管理；
- （3）负责委托证券资产的日常管理和交易工作；
- （4）负责部门管辖业务的境外业务开发；
- （5）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11、投资业务二部（研究咨询部）

- （1）负责公司研究工作，包括宏观经济研究、金融市场与政策研究、前瞻性能源技术创新研究、公司业务涉及相关领域的研究；
- （2）围绕集团主业开展新业务培育；
- （3）为集团提供资本运营服务；
- （4）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12、投资业务三部（上海分公司）

（1）重点关注长三角及长江沿线、珠三角及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区域及其它地区投资项目机会的发掘，重点发掘新能源及其他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机会；

（2）服务公司主业发展方向，负责三峡金石基金的运营管理，代表公司参与长江绿色发展基金及其他覆盖区域基金的筹建和管理；

（3）协同重要合资参股基金平台开展联合投资，参与所管理基金投资项目的跟投和再投资；

（4）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发行人主要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出发，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目前主要内控制度包括：

1、公司治理制度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行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制定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2、投资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投资决策程序，提高投资管理水平，防范投资风险，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实施细则，对上市公司股权投资、非上市股权投资和基金投资等投资行为进行了规范，并规定公司投资活动按照投资项目立项、投资项目决策、投资项目实施、投资项目投后管理、投资项目退出、投资项目后评价六个阶段进行投资管理。

3、资金管理办法

为加强公司资金管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范财务风险，确保公司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作，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了资金管理的原则和目标：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运营效益、降低资金成本、防范财务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为公司战略规划实施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4、预算管理办法

为规范公司预算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全面预算管理体系，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预算管理办法》，规定了公司预算管理的基本原则：（1）坚持战略导向原则，实行全面预算；（2）坚持效益优先原则，合理安排预算；（3）坚持分级落实原则，控制经营风险。明确了公司预算流程分为年度预算目标的确定、预算编制与审批、预算分解与下达、预算执行与调整、预算执行分析等环节。

5、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为规范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规范公司管理行为，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为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提供基础和重要保障，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试行）》。规定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有效控制风险，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战略目标。

6、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试行）》。在公司债券发行与存续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及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

7、风险管理制度

为有效开展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提高各项风险防范能力，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和三峡集团风险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该制度确立了由董事会领导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责任体系，公司党委、董事会是全面风险管理的领导和决策机构。

8、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进行管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

开的原则。

（四）相关机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机构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相应议事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独立、有效地运行，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或因重大违法违规行受处罚的情况。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保持相互独立，拥有独立的机构、人员、业务、财务和资产，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业务经营能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干涉发行人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2、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整的产权，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资金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人员聘用及薪酬管理制度，人员的聘用及管理均由公司独立决定，公司人员完全由公司独立管理。

4、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

5、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完全独立，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公司职务	出生年月	任期起始时间
1	金才玖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	1965 年 9 月	2018 年 1 月—至今
2	王建胜	男	董事	1969 年 8 月	2021 年 5 月—至今
3	沈锐	男	董事	1962 年 10 月	2021 年 5 月—至今
4	詹平原	男	董事	1972 年 12 月	2021 年 5 月—至今
5	郝伟	男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1973 年 12 月	2021 年 4 月—至今
6	毛振华	男	独立董事	1964 年 1 月	2018 年 1 月—至今
7	汤谷良	男	独立董事	1962 年 8 月	2018 年 1 月—至今
8	郭克军	男	独立董事	1974 年 1 月	2018 年 1 月—至今
9	朱建军	男	董事	1960 年 10 月	2021 年 5 月—至今
10	何红心	男	监事会主席	1970 年 12 月	2018 年 1 月—至今
11	王少龙	男	监事	1974 年 4 月	2021 年 5 月—至今
12	李卓梅	女	职工监事、总审计师	1973 年 8 月	2018 年 1 月—至今
13	王桂萍	女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1972 年 7 月	2016 年 3 月—至今
14	张甄海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1981 年 12 月	2021 年 1 月—至今
15	张正强	男	副总经理	1978 年 6 月	2021 年 8 月—至今
16	于雷	男	董事会秘书	1974 年 6 月	2021 年 5 月—至今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表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金才玖	北京央企投资协会	监事长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三峡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王建胜	国新国同（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国改双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沈锐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云南能投能和经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詹平原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	兼职单位	职务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裁
	长电安第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郝伟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监事长
	长江绿色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毛振华	中诚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创始人、董事长
	宇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长江证券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	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汤谷良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国际商学院财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郭克军	中伦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
	中国投资协会股权和创业投资专业委员会	常务理事
朱建军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咨询
何红心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王少龙	国新国同（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董事总经理
李卓梅	三峡鑫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王桂萍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三峡资本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董事
张甄海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东方电气（成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德阳东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2019 年 7 月，金才玖由公司执行董事变更为董事长，与新增董事程志明、万启洲、童斐、戴育四、李湘、郭克军、毛振华、谢峰、汤谷良组成董事会；张星燎不

再担任监事职务，何红心、邓平、李卓梅组成监事会，何红心担任监事长；总经理由金才玖变更为程志明。

2020 年 7 月，万启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新增董事郝伟；邓平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新增监事张承明。

2021 年 4 月，公司总经理程志明变更为郝伟。2021 年 5 月，公司原董事戴育四、李湘、谢峰、程志明、童斐退出董事会，新增董事王建胜、沈锐、詹平原、朱建军；原公司监事张承明退出监事会，新增监事王少龙；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邹正离任，新任命张甄海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于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8 月，公司新任命张正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均为国有企业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组织机构运行及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因原公司董事程志明先生离任，现任董事人数不足，公司将尽快补全董事会成员，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均未发生《公司法》所禁止的各项情形及行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免程序和内部人事聘用制度。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专业资历和工作经历能够保证其在公司履职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处罚的情况。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金才玖先生，董事长，1965 年 9 月出生，湖北人，历任中国三峡总公司财务部综合财务处副处长、处长，改制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三峡集团资产财务部主任，三峡资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建胜先生，董事，1969 年 8 月出生，河南人，历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投资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国改双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国新国同（杭州）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沈锐先生，董事，1962 年 10 月出生，云南人，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玉溪地区中心支行计划科统计员、副科、办公室主任、易门县支行行长、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市地区中心支行党组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副行长，云南红塔方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能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詹平原先生，董事，1972 年 12 月出生，河南人，历任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财务部助理会计师，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中水电（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槟城直落巴巷大坝项目总会计师，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中水电海外建设有限公司国际财务部副经理，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长江三峡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门正职、资产财务部主任，中水电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工会主席，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郝伟先生，董事，1973 年 12 月出生，湖北人，历任中国三峡总公司三峡电厂筹建处电气维修部保护班负责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业务经理、综合业务高级经理，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股权管理处处长及战略规划部资本运营处处长，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毛振华先生，独立董事，1964 年 1 月出生，湖北人，历任海南省政策研究中心副处长、国务院研究室副处级研究员，新华社香港分社《经济导报》海南办事处主任，中诚信集团创始人、董事长，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首席经济学家，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大学董辅初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常务理事，中国企业家论坛理事，国家大数据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互联网+”行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汤谷良先生，独立董事，1962 年 8 月出生，湖南人，北京商学院财会系硕士研

究生毕业，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博士毕业，历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院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财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郭克军先生，独立董事，1974 年 1 月出生，辽宁人，中国与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历任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投资协会股权和创业投资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

朱建军先生，董事，1960 年 10 月出生，湖北人，历任工商银行丹江口支行丹一路办事处主任、工业信贷科科长、副行长兼团总支部书记、副行长兼工商银行武当山旅游经济开发区支行行长及总支委员，中国三峡总公司财务部主任科员、筹资处副处长，发债办专职发债人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投资银行部经理、副总经理，云南解化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二级咨询。

何红心先生，监事会主席，1970 年 12 月出生，安徽人，历任三峡总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处副处长、处长，三峡集团资产财务部总稽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兼长江电力运营部经理，中国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兼党委书记，三峡新能源副总经理，现任三峡集团副总会计师兼资产财务部主任。

王少龙先生，监事，1974 年 4 月出生，浙江人，历任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电信传媒与高科技部门高级顾问，中国惠普有限公司咨询与集成部门经理，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交易服务部门并购整合服务组总监，德勤管理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战略与运营部门（并购整合服务组）总监，现任国新国同（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董事总经理。

李卓梅女士，职工监事，1973 年 8 月出生，湖北人，历任三峡总公司物资公司主任科员，奥运项目部合同管理部副经理，三峡集团国际合作部副处长，国际事业部副处长，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处室经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副主任、主任，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审计师、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王桂萍女士，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1972 年 7 月出生，湖北人，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委托代理部、信贷投资部、投资银行部经理、研究发

展部经理，三峡资本证券投资部经理等，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张甄海先生，副总经理，1981 年 12 月出生，福建人，曾先后在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助理研究员、投资银行部研究员、投资银行部副经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部门副总经理、投资业务部部门总经理，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正强先生，副总经理，1978 年 6 月出生，河北人，历任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金州环境股份公司财务经理，港建新能源公司项目财务总监，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财务资金部主任、财务资产部主任，国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于雷先生，董事会秘书，1974 年 6 月出生，黑龙江人，历任黑龙江省鸡西市财政局科员、企业科副主任科员，黑龙江省鸡西市金惠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会计核算中心主办、资产财务部综合管理处主办、资产财务部财税制度处主办、资产财务部资产与产权管理处主办、资产财务部资产与产权管理处副处长，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临时负责人、综合管理部主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综合管理部（董事会与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三）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债券的情况。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峡资本充分发挥新业务培育、财务性投资、资本运作服务的平台作用，围绕三峡集团战略，以孵化行业创新技术、培育行业领跑企业、拓展清洁能源广度深度、助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服务长江大保护战略为使命，聚焦清洁能源领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商业模式，积极孵化面向未来的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新动能，发挥产融协同效应，致力于成为绿色产业领域最具创新能力的央企一流资本投资公司。

发行人核心业务为资本投资，包括权益类资本投资及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资本投资业务主要体现于利润表的投资收益科目，最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20.88 亿元、13.73 亿元和 41.21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三峡资本投资参股企业 40 余家，与建信信托、中信证券、中科创星、海淀国投和福能集团等单位合作，投资设立多只股权基金。最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占比	2019 年度	占比	2018 年度	占比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子公司分红）	-	-	-	-	531.91	0.2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738.87	47.25%	134,150.50	97.69%	72,841.19	34.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52.42	0.89%	-19,306.19	-14.0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576.69	2.08%	3,636.89	2.65%	8,780.39	4.2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91.09	3.71%	5,090.95	3.71%	1,767.71	0.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5,778.66	15.96%	13,888.85	10.11%	80,976.64	38.7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2,444.70	29.71%	-1,159.45	-0.84%	43,260.99	20.7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57.09	0.04%	-	-
其他	1,631.13	0.40%	960.72	0.70%	602.89	0.29%
合计	412,113.56	100.00%	137,319.36	100.00%	208,761.72	100.00%

注：2019 年由于对部分投资标的核算方式变化致使投资收益同比大幅下降，剔除该部分影响，公司投资收益规模总体稳定增长。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总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主营业务小计	26,553.99	99.88	89,111.72	99.67	144,655.45	96.56	61,070.94	95.00
电力销售业务	-	-	-	-	304.24	0.20	-	-
风电设备制造销售	-	-	-	-	117,253.78	78.27	60,059.63	93.42
咨询费	985.43	3.71	10,734.02	12.01	7,502.83	5.01	-	-
融资租赁	25,568.56	96.18	78,377.71	87.67	19,386.96	12.94	-	-
其他主营业务	-	-	-	-	207.65	0.14	1,011.31	1.57
（2）其他业务小计	31.45	0.12	291.40	0.33	5,154.46	3.44	3,216.03	5.00
销售材料	-	-	-	0.00	4,022.09	2.68	2,356.03	3.66
出租业务	31.45	0.12	244.91	0.27	282.32	0.19	506.85	0.79
其他	-	-	46.49	0.05	850.05	0.57	353.14	0.55
合计	26,585.44	100.00	89,403.12	100.00	149,809.92	100.00	64,286.97	100.00

注：2018 年咨询费和融资租赁业务计入其他主营业务科目。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主营业务小计	2,773.18	100.00	8,609.47	100.00	91,629.33	96.50	46,891.75	95.80
电力销售业务	-	-	-	-	164.62	0.17	-	-
风电设备制造销售	-	-	-	-	90,924.04	95.76	46,845.63	95.71
咨询费	-	-	-	-	-	-	-	-
融资租赁	2,773.18	100.00	8,609.47	100.00	540.67	0.57	-	-
其他主营业务	-	-	-	-	-	-	46.12	0.09
（2）其他业务小计	-	-	-	-	3,325.23	3.50	2,055.88	4.20
销售材料	-	-	-	-	2,543.43	2.68	1,766.74	3.61
出租业务	-	-	-	-	-	-	2.19	0.00
其他	-	-	-	-	781.80	0.82	286.95	0.59
合计	2,773.18	100.00	8,609.47	100.00	94,954.56	100.00	48,947.63	100.00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毛利润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毛利润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小计	23,780.81	89.56	80,502.25	90.34	53,026.12	36.66	14,179.19	23.22
电力销售业务	-	-	-	-	139.62	45.89	-	-
风电设备制造销售	-	-	-	-	26,329.74	22.46	13,214.00	22.00
咨询费	985.43	100.00	10,734.02	100.00	7,502.83	100.00	-	-
融资租赁	22,795.38	89.15	69,768.24	89.02	18,846.29	97.21	-	-
其他主营业务	-	-	-	-	207.65	100.00	965.19	95.44
(2) 其他业务小计	31.45	100.00	291.40	100.00	1,829.24	35.49	1,160.14	36.07
销售材料	-	-	-	-	1,478.66	36.76	589.29	25.01
出租业务	31.45	100.00	244.91	100.00	282.32	100.00	504.66	99.57
其他	-	-	46.49	100.00	68.25	8.03	66.19	18.74
合计	23,812.26	89.57	80,793.65	90.37	54,855.36	36.62	15,339.34	23.86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融资租赁、电力销售、风电设备制造销售等业务收入。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64,286.97 万元、149,809.92 万元、89,403.12 万元和 26,585.44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48,947.63 万元、94,954.56 万元、8,609.47 万元和 2,773.18 万元，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3.86%、36.62%、90.37%和 89.57%。

发行人电力销售业务的经营主体系金海股份下属子公司江苏金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海新能源”），风电设备制造销售的经营主体系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

2019 年 12 月起，发行人丧失对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的控制权，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9 年，三峡新能源将持有的西安风电 20.00% 股权和金海股份 15.00% 股权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完成，发行人持有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的股权比例均不足 50%。2019 年末，上述两家公司在股权转让后重新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发行人在上述两家公司的董事会席位表决权不足 50%。

2019 年度，发行人电力销售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毛利润，系江苏金海新能源在 2019 年 1-11 月份发电业务的收入、成本、毛利润；风电设备制造销售板块的收入、成本、毛利润，系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在 2019 年 1-11 月份制造业板块的收入、

成本、毛利润。

（二）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概况经营情况

1、资本投资业务

资本投资为三峡资本的核心业务。公司定位为三峡集团新业务培育、财务性投资和资本运作服务平台，致力于成为绿色产业领域最具创新能力的央企一流资本投资公司。

三峡资本围绕三峡集团战略，以孵化行业创新技术、培育行业领跑企业、拓展清洁能源广度深度、助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服务长江大保护战略为使命，聚焦清洁能源领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商业模式，积极孵化面向未来的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新动能，发挥产融协同效应。近年来公司资本投资业务发展良好，自成立以来累计已完成股权投资约 423.12 亿元，2020 年全年新增股权投资约 97.78 亿元，公司始终聚焦服务主业、聚焦服务长江大保护、聚焦新业务培育，稳妥应对各项困难与挑战，总体业务发展态势稳中有进。

截至 2020 年末，三峡资本存续的对外股权投资（含基金）企业约 89 家，其中 2020 年度实现盈利的企业约 66 家，亏损约 21 家，个别企业处于筹建期尚未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最近三年，约 39 家被投企业分派现金红利，为三峡资本提供了较为稳定的利润及现金来源。

（1）股权投资情况

三峡资本的股权投资业务具体分为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和非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资金主要来自股东注资和自有资金。

1) 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重点投向清洁能源及相关技术、长江大保护生态环保等主业领域，主要投资标的包括三峡新能源、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116.SH）和三峡电能有限公司等。截至 2020 年末，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的投资成本合计 238.61 亿元，其中，上市公司股权占比 32%。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系公司围绕三峡集团主业投资布局的重点业务，系公司未来重点聚焦的投资方向，聚焦清洁能源领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商业模式，帮助三峡集团孵化面向未来的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新动能，发挥产融协同效应。依托三峡集团在水电、清洁能源等方面较强的资源优势、专业技术背景以及庞大的上下游产业链，公司在

投资项目选择和获取方面具有很强优势，业务发展潜力较大。

2) 非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重点投向战略新兴产业、落实三峡集团与地方政府及其他中央企业战略合作项目以及能够贡献稳定收益的金融股权，包括公司成立初期三峡集团无偿划转的财务性投资项目，主要投资标的包括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601169.SH）、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000783.SZ）和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银金租”，1606.HK）等。截至 2020 年末，非三峡集团主业相关投资的投资成本合计 171.17 亿元，其中，上市公司股权占比 44%。

股权投资业务通过持有或减持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是公司投资收益的主要构成部分。2020 年，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19.47 亿元，北京银行、三峡新能源、国银金租、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分别贡献 4.60 亿元、1.80 亿元、1.69 亿元、1.35 亿元和 1.25 亿元，占比较高，投资收益来源相对集中。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股权投资业务主要在持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情况

单位：亿元

投资标的	投资成本	权益法核算下的投资收益	期末余额	2020 年现金分红	证券代码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34	4.60	43.68	1.38	601169.SH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53	1.69	12.90	0.57	1606.HK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90	0.99	21.20	0.60	Q154637.OC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55	1.25	38.42	0.50	000783.SZ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13.73	1.35	17.22	0.38	600483.SH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3.00	0.32	3.80	0.03	-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99	0.25	2.70	0.10	01713.HK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0.42	2.61	0.06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4	1.80	21.25	0.20	600905.SH

投资决策及管理制度方面，公司按照三峡集团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开展项目投资。对于以下投资项目授权公司自主决策：

①境内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境外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1.5 亿美元的三峡集团主业范围内清洁能源股权投资；

②境内、外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6 亿元的长江大保护相关投资；

③境内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5 亿元的三峡集团主业相关的产业链上下游及战略新兴产业投资。

超过上述授权的项目按要求报三峡集团履行集中决策程序。

公司在项目投后工作中建立专管员制度，持续开展跟踪管理，进行全流程风险防控，并且建立定期投资项目分析会机制，由投资管理部汇报公司年度综合计划执行、投资效果、重大投资项目进展、投后管理等情况。

（2）基金投资业务情况

公司承担了三峡集团新业务的投资孵化职能，为拓宽资金渠道，便于实现与地方政府、其他中央企业及机构的项目合作，增加财务性投资收益来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主导并参与了多只基金投资。

公司投资的基金分为主导类和参与类。①主导类基金的管理人为三峡资本或三峡资本（香港）参股的法人主体（三峡建信²、三峡鑫泰³、ACE GP、ACE GP II、ACE MANCO 等）担任，负责基金的项目筛选和管理等工作，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参与出资，其他出资方主要系项目合作方，多为中央企业、地方政府平台及金融机构等。②参与类基金为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的其他管理人管理的基金。

公司投资的主导类与参与类基金，若能实现实际控制，则作为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若能实现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则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其余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⁴。截至报告期末，三峡资本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基金为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鑫天瑜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截至 2020 年末，三峡资本投资的主导类与参与类基金，所涉及的基金总认缴规模约 1,569.93 亿元（不含子基金），公司认缴的规模合计约 206.97 亿元，已完成实缴规模约 150.52 亿元。其中三峡资本主要参与的主导类基金⁵的总认缴规模约 226.41 亿元（包含其他法人主体认缴部分），公司认缴规模 95.93 亿元，公司实缴规模 57.30 亿元，基金主要投向集中在清洁能源、储能、新能源、新材料及节能环保等三

² 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³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⁴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⁵ 主要参与的主导类基金不含下设子基金、已清盘基金以及尚未实际出资的基金。

峡集团主业相关产业。

截至 2020 年末三峡资本主导类的主要存量基金设立及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认缴规模	公司认缴规模	公司实缴金额
1	ACE Investment Fund LP	104,844.32	34,118.53	34,118.53
2	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2,725.71	19,000.00	19,000.00
3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550.00	29,000.00	23,056.00
4	ACE Investment Fund II LP	286,649.68	36,649.13	36,649.13
5	三峡清洁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350.00	250,000.00	169,245.00
6	北京睿汇海纳科技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500,700.00	200,000.00	101,454.00
7	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300.00	60,000.00	58,841.28
8	ACE Investment Fund III LP	260,996.00	130,498.00	110,658.13
9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200,000.00	20,000.00

公司基金投资业务主要通过基金的分红获得投资收益，由于基金项目退出周期普遍较长，一般为 5-7 年，易受宏观经济和相关政策等因素影响，退出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目前基金投资业务，已有个别项目实现部分退出，后续其他项目陆续退出将为公司进一步贡献投资收益。

（3）其他投资业务情况

除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外，公司亦进行流动性管理，主要为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投资品种包括货币市场类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和债券等。2018-2020 年度，公司其他投资业务共计投入本金余额分别为 487,412.50 万元、379,620.03 万元和 223,661.09 万元，产生投资收益分别为 49,494.69 万元、32,475.34 万元和 67,932.60 万元。未来，随着公司股权投资和基金投资业务的推进，公司陆续退出固定收益类投资，将聚焦三峡集团主业、新业务培育等相关领域投资。

2、风电设备制造销售

该板块经营主体系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西安风电成立于 2007 年 7 月，注册资本 3.6 亿元，主要经营项目涉及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研发、设计；风电设备及通

用机械设备的制造与销售；风电技术的咨询、服务等。金海股份成立于 2007 年 1 月，是一家以风电设备及结构产品研发、设计、咨询、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依托“同济金海风电结构研发中心”在风电领域积累的产业优势，打造风电设备及支撑结构产品制造与服务产业平台，致力于成为国际风电结构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者，金海股份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反向平衡法兰、预应力锚栓组合件等风电结构系统的先进产品方案。

2019 年度，发行人风电设备制造销售板块的收入为 117,253.78 万元，系纳入合并范围的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 2019 年 1-11 月份制造业板块营业收入⁶，较 2018 年全年金额增加 95.23%，增幅显著。其中：

西安风电 2019 年 1-11 月份营业收入 35,339.70 万元，较 2018 年全年金额增加 46.36%，主要是受风电行业抢装机影响，海上风电迅速发展，西安风电成立了德阳分公司及江苏分公司，并于 2019 年投产，销售收入增加。西安风电主要产品包括风机转子、定子支架总成、机舱底座、变浆驱动支架、变浆盘、偏航刹车盘、定子轴、转子轴、轮毂、塔架和风机附件等。主要客户包括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

金海股份 2019 年 1-11 月份营业收入 87,298.10 万元，较 2018 年全年金额增加 124.50%，主要是受 2019 年风电行业政策影响，下游风场建设投资力度加大，且金海股份积极开拓市场，业务订单增多，营业收入快速增长。金海股份主要产品包括反向平衡法兰、预应力锚栓组合件等风电结构系统产品，主要客户包括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主要供应商包括江苏中成紧固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年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汇天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由于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 2019 年底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 2020 年起该板块将不再产生营业收入。

3、电力销售业务

该板块经营主体系金海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海新能源。江苏金海新能源成

⁶ 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部分营业收入由于板块划分因素，纳入三峡资本营业收入中“其他业务”范畴，因此下述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两者营业收入的合计数略高于三峡资本此板块的营业收入。

立于 2017 年 5 月，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风电发电、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站、太阳能发电站的开发、运营管理；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检测、检修服务。

2019 年度，公司电力销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04.24 万元，系江苏金海新能源 2019 年 1-11 月确认发电收入 304.24 万元。2019 年 1-11 月，江苏金海新能源装机累计投产 0.9 万千瓦，发电量 887 万千瓦时。

由于江苏金海新能源成立时间较晚，2018 年尚未开展业务，因此发行人电力生产业务板块在 2018 年度未产生营业收入。江苏金海新能源母公司金海股份 2019 年底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 2020 年起该板块将不再产生营业收入。

4、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来自子公司三峡租赁。三峡租赁成立于 2018 年 3 月，注册资本 30 亿元，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三峡租赁秉承“以融促产、产融结合”理念，向产业链上下游客户提供金融服务，依托三峡集团在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行业的产业优势、品牌优势和信用优势，致力于打造“市场化、专业化、智慧化”的融资租赁平台，助力相关行业发展。

2018-2020 年度，公司合并口径融资租赁业务（含咨询服务费及手续费）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83.57 万元、26,889.79 万元和 89,111.72 万元。三峡租赁成立于 2018 年，融资租赁业务尚处于起步和快速发展阶段，因此最近三年该业务呈现跨越式增长。

三峡租赁最近三年融资租赁业务投放情况

单位：亿元、%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租	94.81	57.99	31.00	35.95	2.48	100.00
回租	27.07	16.56	37.27	43.22	-	-
直租+无追保理（出表）	39.12	23.93	9.95	11.54	-	-
保理	-	-	0.72	0.83	-	-
转租赁	2.50	1.53	7.30	8.46	-	-
合计	163.50	100.00	86.24	100.00	2.48	100.00

三峡租赁最近三年末融资租赁业务投放余额情况

单位：亿元、%

类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租	126.63	56.88	33.73	38.51	2.48	100.00
回租	44.83	20.14	36.55	41.73	-	-
直租+无追保理 (出表)	48.88	21.96	9.95	11.36	-	-
保理	-	-	0.72	0.82	-	-
转租赁	2.27	1.02	6.64	7.58	-	-
合计	222.61	100.00	87.59	100.00	2.48	100.00

三峡租赁最近三年末融资租赁业务投放净额按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亿元

行业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风电	172.24	77.37%	55.36	63.20%	2.48	100.00%
光伏	49.74	22.34%	29.53	33.71%	-	-
水电	0.63	0.28%	2.70	3.08%	-	-
合计	222.61	100.00%	87.59	100.00%	2.48	100.00%

三峡租赁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亿元、%

指标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161.75	100.00	173.72	100.00	76.78	100.00	2.10	100.00
关注	-	-	-	-	-	-	-	-
次级	-	-	-	-	-	-	-	-
可疑	-	-	-	-	-	-	-	-
损失	-	-	-	-	-	-	-	-
应收融资租赁 款净值合计	161.75	100.00	173.72	100.00	76.78	100.00	2.10	100.00

三峡租赁2021年3月末监管指标情况

指标	监管要求	公司情况
资产比重	融资租赁和其他租赁资产比重不得低于总资产的 60%	84.62%
杠杆倍数	风险资产总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8 倍	5.53
投资业务比例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20%	28.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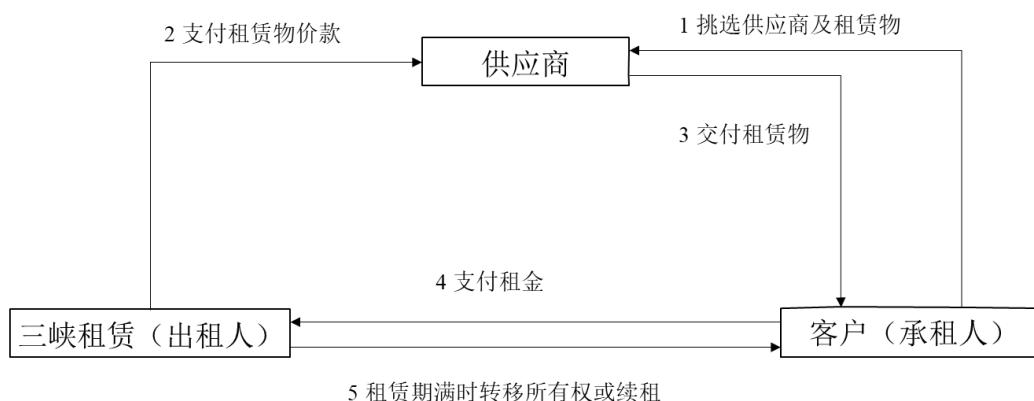
指标	监管要求	公司情况
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	对单一承租人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30%	31.69%
单一集团客户融资集中度	对单一集团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50%	59.77%
单一客户关联度	对一个关联方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30%	21.18%
全部关联度	对全部关联方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净资产的 50%	94.05%
单一股东关联度	对单一股东及其全部关联方的融资余额，不得超过该股东在融资租赁公司的出资额，且同时满足暂行办法对单一客户关联度的规定	32.51 亿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三峡租赁存在投资业务比例、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融资集中度、全部关联度、单一股东关联度相关指标不符合《融资租赁公司暂行办法》规定的监管指标的情况。

《融资租赁公司暂行办法》第五十二条规定：“本办法施行前已经设立的融资租赁公司，应当在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规定的过渡期内达到本办法规定的各项要求，原则上过渡期不超过三年。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可以根据特定行业的实际情况，适当延长过渡期安排。”三峡租赁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适用上述过渡期安排。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该情况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峡租赁主要以直接融资租赁（以下简称“直租”）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以下简称“回租”）两种模式开展业务，具体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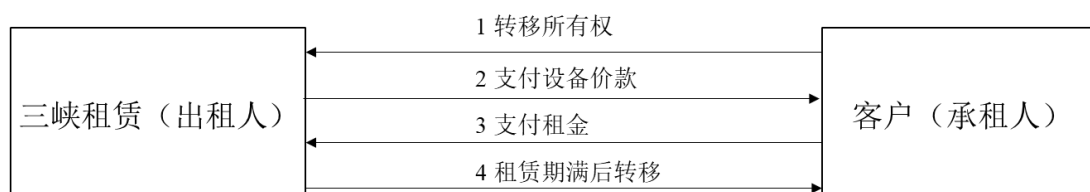
直接融资租赁的业务模式



直接融资租赁是指租赁公司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招股等方式，在国际或国内金融市场上筹集资金，向设备制造厂家购进用户所需设备，然后再租给承租企业

使用的一种主要融资租赁方式。

售后回租业务模式



售后回租是一种承租人将自制或外购的资产出售给出租人，承租人再向出租人租回使用的租赁模式，流程包括资产出售（承租人将自制或外购的资产（租赁物）出售给出租人，同时与出租人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出租人支付相应资产对价）、资产回租（承租人将租赁物租回使用，并根据售后回租合同的约定向出租人支付租金）。

盈利模式上，三峡租赁主要通过融资租赁利息收入、融资租赁手续费及咨询服务费收入等取得利润。

①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三峡租赁与承租人一般在融资租赁合同中约定利率为浮动利率，利率确定方式为当期基准利率/LPR 加上预先设置的利差。当期基准利率参考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LPR 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报价，预先设置的利差经三峡租赁与承租人商业谈判后确定，并在融资租赁合同中约定，如果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发生变化，合同中的基准利率/LPR 将于约定的利率调整日进行等幅度调整。

三峡租赁通过与银行方、承租人等合理洽商，分别对借款利率和融资租赁利率的确定方式进行约定，在规避利率变动风险的同时，有效锁定利差空间。

②融资租赁手续费及咨询服务费收入

三峡租赁的手续费及咨询服务费收入取决于服务的内容、服务的难度、服务的团队配置以及竞争的情况等。三峡租赁在营销的过程中，按融资租赁项目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手续费或咨询服务费，并在合同中将服务费的条款明确列示。

三峡租赁积极探索业务模式，依托三峡集团股东优势获取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对三峡集团业务产生协同效应，主要表现在：（1）降低三峡集团新能源项目融资成本；（2）为三峡集团自主开发的预收购项目提供建设期资金，或利用金融优势

先行介入优质项目及客户，助力集团实施资产收购；（3）为三峡集团部分项目提供短期过渡资金，保证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三）发行人投资业务流程

为规范公司投资决策程序，提高投资管理水平，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以下简称“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制度》（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公司的相关投资行为进行了规范。

公司投资管理程序具体如下：

（1）公司投资活动按照投资项目立项、投资项目决策、投资项目实施、投资项目投后管理、投资项目退出、投资项目后评价六个阶段进行投资管理；

（2）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集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集团公司境外投资管理制度》要求，不得投资列入三峡集团境内、外投资项目负面清单禁止类投资项目，对于列入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的投资项目，应报三峡集团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3）公司投资论证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委会”）是公司投资决策的研究论证机构，负责对投资事项进行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

（4）投资管理部是公司投资业务的归口管理部门；

（5）公司开展的投资项目应进行充分研究论证，股权投资收益率原则上不低于三峡集团规定的投资收益率评价指标，如项目具有特殊战略价值但不满足收益率评价指标要求，应提交三峡集团集中决策。

（6）公司可接受股东单位或其他第三方的委托，代其管理受托资产。

投资项目前期：投资项目责任部门应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综合考虑行业、市场等因素，选择确定投资项目，对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及投资方案进行初步论证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项目建议书等立项材料，履行投资项目立项程序。

投资项目立项应严格履行公司分级授权决策程序。

1、集团公司主业范围内的清洁能源投资

（1）对于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境内投资，以及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1.5 亿美元的境外投资：①如不发生前期费用，项目立项经公司投资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会签后由公司业务分管领导审批；②如发生前期费用，项目立项经公

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后由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

（2）对于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境内投资、以及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1.5 亿美元的境外投资，项目立项经公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党委会前置研究、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后，提交集团公司集中决策。

2、长江大保护相关投资

（1）对于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
①如不发生前期费用，项目立项经公司投资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会签后由公司业务分管领导审批；②如发生前期费用，项目立项经公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后由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

（2）对于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立项经公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党委会前置研究、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后，提交集团公司集中决策。

3、集团公司主业相关产业链上下游及战略新兴产业投资

（1）对于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境内投资：①如不发生前期费用，项目立项经公司投资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会签后由公司业务分管领导审批；②如发生前期费用，项目立项经公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后由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

（2）境外投资、以及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境内投资，项目立项经公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党委会前置研究、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后，提交集团公司集中决策。

4、对于不属于上述投资领域的境内（外）投资，项目立项经公司投委会评审论证、党委会前置研究、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后，提交集团公司集中决策。集团公司对投资项目立项另有授权的，按照授权内容及要求执行。

投资项目决策：公司投资项目材料经公司投委会审查通过后，投资项目责任部门根据投资项目决策权限履行相应的投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投资决策程序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决策事项	党委会	总经理办公会	董事会	股东会
1	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会计报表净资产 10%与总资产 5%两者金额孰低的单项境内（外）重大对外投资（现金资产投资事项除外）。	前置研究	审议	审议	决策

序号	投资决策事项	党委会	总经理办公会	董事会	股东会
2	以控股、并表为目的的投资。	前置研究	审议	审议	决策
3	需要股东提供专项融资或担保的投资。	前置研究	审议	审议	决策
4	超过年度投资计划总额的投资。	前置研究	审议	审议	决策
5	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会计报表净资产 10%与总资产 5%两者金额孰低的投资项目。				
5.1	集团公司主业范围内的清洁能源投资项目。				
5.1.1	单项投资额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前置研究	审议	决策	
5.1.2	单项投资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股权投资项目。		决策		
5.2	长江大保护相关投资项目。				
5.2.1	单项投资额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前置研究	审议	决策	
5.2.2	单项投资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决策		
5.3	集团公司主业相关产业链上下游及战略新兴产业投资项目。				
5.3.1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前置研究	审议	决策	
5.3.2	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前置研究	决策		
5.4	不属于 5.1 至 5.3 中投资领域的投资项目。				
5.4.1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前置研究	审议	决策	
5.4.2	单项投资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境内外投资项目。	前置研究	决策		

公司“三重一大”事项中超出公司决策范围的投资事项，应在逐级履行完董事会、股东会前的内部投资管理程序后，报集团公司履行投资管理相关程序。

投资项目实施：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投资关键要素出现以下重大变化，应报公司原决策机构重新决策：

- （1）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产业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投资金额超过原决策金额；
- （3）投资合作方严重违约或发生其他不利于合作的事件，致使公司权益受到损害或项目投资目的难以实现；
- （4）投资方案出现重大调整，导致投资决策条件发生变化；

（5）经研究认为会导致投资项目收益率低于集团公司投资收益率评价指标等其他重大变化。

投资项目投后管理：投资项目责任部门应跟踪、分析所投项目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及时揭示风险，拟定应对措施，提出管理建议，形成投资项目投后管理报告。

投资项目退出：投资项目出现如下情况时，公司应适时启动退出工作：

- （1）投资项目已列入公司年度退出计划；
- （2）项目达到投资决策时约定的退出条件；
- （3）项目投资收益率达到预期；
- （4）不利于继续持有投资项目；
- （5）公司认定的其他退出条件。

投资项目退出应由投资项目责任部门制定具体退出方案，经投委会评审论证后，履行公司决策程序：

1、项目处置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会计报表净资产 10%与总资产 5%两者金额孰低的单项重大资产处置，以及涉及限额以上关联交易的退出事项，由公司党委会前置研究、总经理办公会和董事会讨论研究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决策；

2、对于项目处置金额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或项目退出涉及控股权转让（控股项目）的退出事项，由公司党委会前置研究、总经理办公会研究讨论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研究决策；

3、其他情形下的投资项目退出，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策，其中，对于出现 500 万元以上资产损失的投资项目退出，还应提交公司党委会前置研究。

投资项目后评价：股权投资项目应在完成交割两年后三年内开展后评价工作，评价内容包括投资项目投资评审与决策、投资实施及运营管理等全过程回顾，投资项目财务实现程度、投资效益和影响评价，持续性能评价及经验教训和对策建议等。

审计部门负责制订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年度计划，牵头组建后评价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后评价工作。被评价项目责任主体应全程积极配合、保障项目后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四）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1、宏观环境

2020年伊始，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全球经济增长承压，多国央行的货币政策相继宽松。得益于正确的公共管理和宏观调控，2020年四季度国民经济实现了快速复苏。四季度GDP实际同比增速达到6.5%，小幅超过疫情前水平。2020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首次突破100万亿元，实际同比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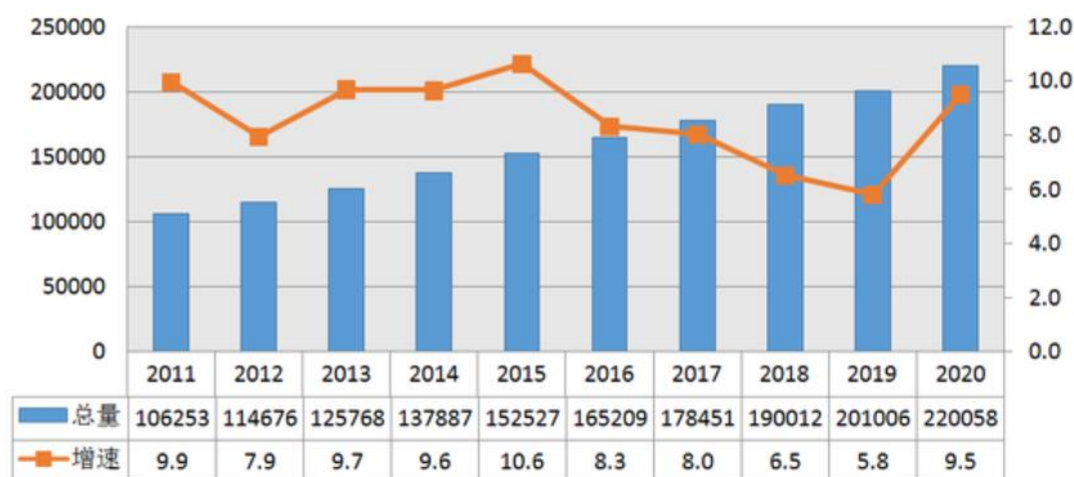
2021年为应对世界经济形势的变化，中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同时更加兼顾短期波动与长期发展，以解决经济发展过程中的结构性、长期性问题为目标的跨周期调控将成为新时期的施政框架。

2、电力行业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巨大冲击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电力行业积极推进电力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为社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提供坚强电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对电力的消费需求已恢复常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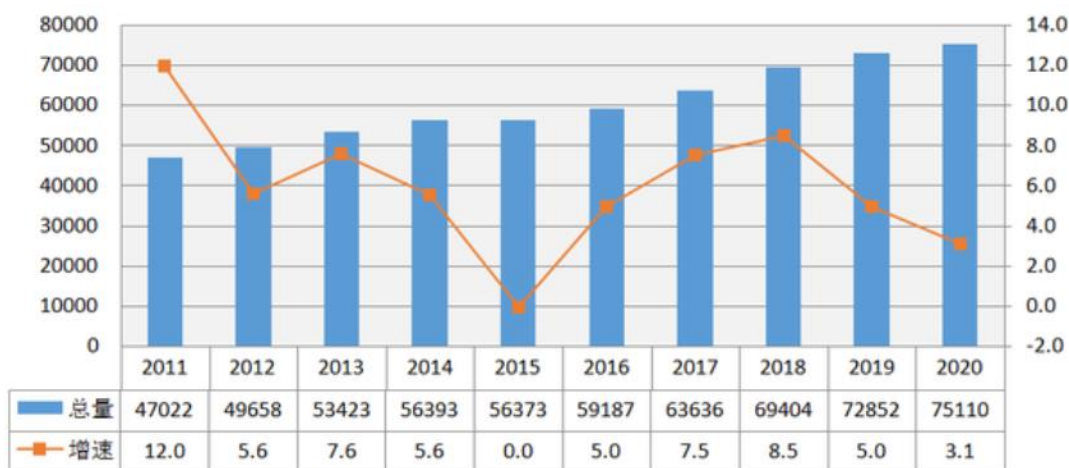
供给方面，截至 2020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2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9.5%；“十三五”时期，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年均增长 7.6%，其中非化石能源装机年均增长 13.1%，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从 2015 年底的 34.8%上升至 2020 年底的 44.8%，提升 10 个百分点；煤电装机容量年均增速为 3.7%，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从 2015 年底的 59.0%下降至 2020 年底的 49.1%。2020 年，全国全口径发电量为 7.6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0%；“十三五”时期，全国全口径发电量年均增长 5.8%，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年均增长 10.6%，占总发电量比重从 2015 年的 27.2%上升至 2020 年的 33.9%，提升 6.7 个百分点；煤电发电量年均增速为 3.5%，占总发电量比重从 2015 年的 67.9%下降至 2020 年的 60.8%，降低 7.1 个百分点。

2011-2020 年全国电力装机及增速情况



需求方面，2020年，全社会用电量7.5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1%，“十三五”时期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长5.7%。2020年，各季度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分别为-6.5%、3.9%、5.8%、8.1%，经济运行稳步复苏是用电量增速回升的最主要原因。全社会用电量季度增速变化趋势，反映出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以及国家逆周期调控政策逐步落地，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持续取得明显成效，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

2011-2020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及增速情况



从电力消费结构来看，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农网改造升级力度，乡村用电条件持续改善，电力逐步代替人力和畜力，促进第一产业用电潜力释放。2020年，第一产业用电量为85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2%，占比为1.1%。第二产业用电量为51,21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5%，占比为68.2%，其中，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量增速较快，为4.0%，是我国工业高质量发展的体现。第三产业用电量12,08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9%，占比为16.1%，得益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快速推广应

用，并促进在线办公、生活服务平台、文化娱乐、在线教育等线上产业的高速增长。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为10,94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9%，占比14.6%。

3、股权投资行业

（1）经济复苏带动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回暖

我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自2018年以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监管趋严、资管新规出台、金融去杠杆等影响全面降温。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资本寒冬背景下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募资市场再受重创。进入第三季度，国内经济复苏带动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募投市场均大幅回暖。截至2020年底，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可投资资本量为26,860.94亿元，较2019年底同比增长10.8%，资金量小幅回升。2020年全年PE市场共新募资9,404.29亿元，较2019年下降7.4%。投资方面，2020年PE市场共发生3,328起投资案例，同比下降2.6%，降幅收窄；共投资6,795.74亿元人民币，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14.4%。退出方面，2020年PE机构共有2,019笔退出，同比上升21.5%，创业板改革试点注册制，中概股开启赴港上市第二热潮，被投资企业IPO退出案例数持续上升。

（2）全面注册制改革带来政策红利

2019年6月，科创板注册制实施落地；2019年9月，证监会提出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12条”；2019年10月，证监会宣布将在新三板设立精选层、建立转板上市机制等；2019年12月新证券法出台，明确将全面推行证券发行注册制度；2020年2月再融资新规落地，简化再融资发行条件、实行市场化发行定价；2020年3月1日新证券法正式实施、3月6日创投基金减持特别规定等。一系列重磅政策组合出台，体现了政策的一致性，表现了监管层希望企业加强直接融资，突出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作用的决心，预示着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互联互通的时代来临。未来企业上市和融资渠道将更加多元化，退出渠道将更加通畅。

（3）绿色金融战略大力推行

2021年2月，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该文件指出金融机构要充分认识发展可再生能源的重要意义，要支持风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相关绿色产业基金、清洁能源资产证券化、银行投贷联动等业务将得到国家大力支持。三峡

集团主业相关投资聚焦清洁能源领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商业模式，聚焦服务长江大保护，符合国家战略推行方向。

（五）发行人竞争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是中国最大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企业，是全球水电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引领者，是中国水电全产业链“走出去”的引领者，是海上风电等新能源创新发展的引领者，经营范围包括生态环保、工程建设与咨询、电力生产与配售、流域调度与运行、国际投资与承包、新能源开发与运营、资本运作与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与基地服务等八大业务板块。三峡集团跻身国内 10 家重点 AAA 资信评级企业，获惠誉、穆迪两大国际信用评级机构授予国家主权评级，下属公司长江电力荣膺“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经过 20 多年的持续高质量快速发展，三峡集团已经成为我国最大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运营企业。此外，长江电力是全球最大的水电上市公司，国新国同和云南省能投是国内金融资本领域具有较强实力和影响力的专业化投资公司，资金实力雄厚，项目储备丰富。依托实力强大的股东背景，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三峡资本充分发挥新业务培育、财务性投资、资本运作服务的平台作用，围绕三峡集团战略，以孵化行业创新技术、培育行业领跑企业、拓展清洁能源广度深度、助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服务长江大保护战略为使命，聚焦清洁能源领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商业模式，积极孵化面向未来的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新动能，发挥产融协同效应，致力于成为绿色产业领域最具创新能力的央企一流资本投资公司。

（六）发行人的战略定位

1、新业务培育平台

公司以丰富清洁能源发展的广度深度、寻找和培育发展新动能为使命，实施资本与技术双轮驱动，构建支持创新的投融资平台。围绕能源领域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商业模式，聚焦风电及光伏产业链、先进储能技术、氢能及燃料电池技术等领域，探索产业链延伸业务和商业模式创新业务，打造转型发展新引擎。

2、财务性投资平台

公司围绕清洁能源、生态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挖掘财务性投资机会，布局 AI、新材料、大数据、智能制造等新兴领域，筛选具有投资价值与战略价值的投资

标的，综合运用资本市场 IPO 上市、定向增发、二级市场交易等方式投资，努力创造财务回报。发挥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的协同效应，通过新兴技术应用，推动清洁能源管理效能提升。

3、资本运作服务平台

甄选、培育并储备优质的风电、光伏、水务等运营类项目及资产，推动清洁能源、生态环保领域优势企业、优质资产向三峡集团聚集，增强资源配置效率、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发挥融资租赁通道业务的节税作用，为三峡集团预收购项目融资，支持机电设备等业务对资金的需求，打造集团重要的外部融资平台。引入社会资本，扩大外部筹资规模，着力打造基金化运作平台，支撑三峡集团产业发展，发挥产融协同效应。

八、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处罚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处罚的情况。

九、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母公司有关信息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大型水电开发与运营	2115 亿元	40.00	40.00

2、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3、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联营、合营企业详见下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成立年份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1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97	上海市	15.00
2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4	北京市	49.00
3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10	北京市	28.57
4	中广核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深圳市	15.00
5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重庆市	33.33
6	三峡福能（平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福建省 平潭县	49.00
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7	湖北省 武汉市	6.02
8	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北京市	50.00
9	三峡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湖北省 武汉市	40.00
1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1994	福建省 南平市	8.84
11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2016	湖北省 武汉市	30.00
12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天津市	20.00
13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四川省 成都市	9.13
14	中车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天津市	10.00
15	西安国水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7	陕西省 西安市	27.74
16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内蒙古 包头市	25.09
17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北京市	13.75
18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管理基金有限公司	2017	北京市	40.00
19	中威新能源（成都）有限公司	2018	四川省 成都市	33.00
20	北京中科创星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北京市	30.00
2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北京市	2.14
22	北京中科创星硬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北京市	33.21
23	海峡一期（平潭）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福建省 平潭县	49.02
24	嘉兴淳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浙江省 嘉兴市	37.03
25	北京睿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6	北京市	36.04
26	东方三峡（成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四川省 成都市	40.00
27	东方电气（成都）氢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四川省 成都市	35.97
28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山东省 青岛市	40.00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成立年份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29	绿色能源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	广东省广州市	11.90
30	雄安浦华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2019	河北省保定市	15.00
31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98	湖北省武汉市	4.90
32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四川省成都市	8.11
3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993	湖南省长沙市	10.00
3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5	北京市	4.99
35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上海市	2.64
36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3	福建省泉州市	5.01
37	三峡智慧能源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2020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	37.50
38	东方电气（成都）氢燃料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四川省成都市	15.00
39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84	深圳市	4.90
40	ACE Investment Fund LP	-	开曼群岛	33.16
41	ACE GP	-	开曼群岛	41.67
42	ACE Investment Fund II LP	-	开曼群岛	24.13
43	ACE Investment Fund III LP	-	开曼群岛	50.00
44	ACE GP II	-	开曼群岛	33.33
45	ACE MANCO	-	开曼群岛	33.33

注：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已不再持有中威新能源（成都）有限公司和北京中科创星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份。

4、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租赁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租赁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租赁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咨询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租赁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租赁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江苏金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租赁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租赁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宜昌三峡多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存款、借款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借款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代垫款
(2) 其他关联关系方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天通（香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哈密金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天通进出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吐鲁番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甘肃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江苏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其他关联关系方					-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6,602.87	8,824.89
天通（香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	248.06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	73.41
哈密金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	-	25.83

2、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及服务收入	市场价	260.39	262.28	-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管理基金有限公司	租赁及服务收入	市场价	-	5.54	-
东方三峡（成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及服务收入	市场价	24.35	12.82	-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及服务收入	市场价	6.66	1.68	-

3、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20 年发生额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市场价	43.75	-	-

4、关联租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	18,584.07	2020-6-23	2022-4-20	479.12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27,385.00	2019-12-6	2030-12-20	1,492.30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设备	27,469.03	2019-8-27	2030-9-20	1,437.53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	20,176.99	2019-12-20	2022-4-20	864.54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86,308.43	2019-1-9	2031-9-20	5,157.62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7,433.63	2020-6-30	2023-6-20	235.07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22,054.16	2020-9-11	2022-9-11	331.01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	68,141.59	2020-7-3	2032-9-20	1,336.61	实际利率法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备	81,931.07	2018-9-17	2030-12-14	4,238.45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设备	5,779.48	2019-8-22	2025-12-20	196.18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16,068.98	2020-5-22	2021-5-21	238.35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14,759.29	2020-12-23	2022-12-15	21.40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	9,734.51	2020-8-13	2032-6-20	12.54	实际利率法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分公司	设备	-	2019-6-21	2035-6-10	10,236.56	合同利率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	2019-6-28	2029-6-28	1,910.82	合同利率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	-	2020-4-29	2038-4-29	1,259.41	合同利率

5、关联方资金拆借

（1）向关联方取得借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	-	-	-	-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77,096.19	34,211.00	35,600.00	5,789.00	-	-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	-	30,000.00	-	-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借款	10,000.00	-	-	-	-	-
宜昌三峡多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4,000.00	-	-	-	-	-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⁷	长期借款	226,830.60	519,360.83	62,358.87	134,696.68	87,216.64	-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	-	-	50,000.00	50,000.00	-

⁷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涉及币种均为外币，上表及本“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小节涉及的金额均系折算后的人民币，下同。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700,000.00	550,000.00	50,000.00	-	370,000.00	350,000.00

(2)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537.53	413.89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154.87	1,476.82	-
宜昌三峡多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01.11	-	-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3,885.45	11,433.00	8,830.8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07,034.58	42,453.51	38,885.87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	346.50	-	-

(3) 向关联方收取利息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备注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	12.95	22.68	28.07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10.04	6.07	-	-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2.49	7.82	22.46	资金池存款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6.49	5.49	2.43	证券资金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关联方银行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172.29	5,772.46	7,243.51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7.52	140.48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10.74	12.29	0.79

2、关联方应收利息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84	0.33	21.28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	73.58	-

3、关联方应收股利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17.60	117.60	-

4、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 余额	坏账准备	2019 年末 余额	坏账准备	2018 年末 余额	坏账准备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59.32	-
北京三峡鑫泰投资管理基金有限公司	-	-	-	-	59.01	-
其他关联关系方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9,750.40	524.45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	-	-	-	137.23	13.50
哈密金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	-	-	-	329.31	52.54
天通进出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	-	3.36	1.68
吐鲁番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	-	-	-	2.11	0.42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	-	-	-	207.61	0.62
甘肃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	-	57.86	42.12
江苏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	-	9.19	7.34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	-	-	-	219.08	108.34

5、关联方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其他关联关系方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67.59

6、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	210,093.52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186.73	7,224.02	5,288.31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三峡福能（平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16	24.86	26.89
三峡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11	50.14	48.12
北京中科创星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	30.60	-
三峡智慧能源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20.79	-	-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13.76	1,090.00	-

7、关联方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6,787.26	1,247.90	-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4,538.52	-	-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917.10	-	-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06.16	204.18	-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456.71	-	-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2,800.00	-	-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3,062.57	-	-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833.33	-	-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	2,672.65	-
江苏金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329.88	-

8、关联方长期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9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8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4.07	-	-	-	-	-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699.40	41.70	-	-	-	-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77,137.95	-	-	-	-	-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91.13	-	3,825.00	-	-	-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20,614.03	-	-	-	-	-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79.22	-	-	-	-	-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4,988.09	-	-	-	-	-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 余额	坏账 准备	2019 年末 余额	坏账 准备	2018 年末 余额	坏账 准备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373.11	-	-	-	-	-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30.50	-	63,856.26	-	-	-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12.54	27.50	-	-	-	-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29,266.46	-	-	-	-	-
江苏金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3,354.40	-	-	-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	-	42,210.69	-	-	-

9、关联方应付利息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787.47	1,322.08	1,315.97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宜昌三峡多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1	-	-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71	45.83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9.72	-	-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4,653.83	2,208.46	2,123.16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8.81	-	-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54	39.94	-

10、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	-	6,819.37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	1,350.00	16.24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90.77	1,443.96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	342.66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75.00	160.00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16.24	-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9.72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12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三峡福能（平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76	-	

11、关联方预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其中：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1.28	-
东方三峡（成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15	-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57	-

12、关联方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	550,000.00	-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26,056.48	-	-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25.28	2,474.85	-

13、关联方长期应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9,672.49	50,614.76	-

14、关联方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	50,000.0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	-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096.19	34,211.00	

15、关联方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350,000.00	850,000.0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319,467.76	270,492.54	338,783.34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
宜昌三峡多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事项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其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等进行了如下明确规定。

1、关联交易的管理

股东会、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2、关联交易的审批和决策

公司开展关联交易，应以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应符合公允价值，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审批权限应符合股东会、董事会对公司业务授权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关联交易，应当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安排进行审批。在审批关联交易过程中认为有必要参考外部专家意见的，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就需股东会、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关联交易的价格

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基础上按照下列原则制定，体现

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

- （1）政府指定价格的，直接适用政府指定价格；
- （2）政府制定了指导价格的，应在政府指导价格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其中对委托贷款利率可在国家规定的基准利率浮动范围内实行成本加成；
- （3）除政府指定价格或指导价格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如交易事项无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交易定价应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可比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应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按行业的通常成本毛利率计算）。

公司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应当在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中明确定价方法，并对该定价的公允性作出说明。

十、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违规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一、信息披露事务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将严格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尽职履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后续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将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受托管理人将指定专人辅导、督促和检查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发行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性规范的要求，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

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答复投资者的咨询，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

十二、媒体质疑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被媒体质疑的重大事项。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XYZH/2019TJMCS10049”、“XYZH/2020TJA30031”、“XYZH/2021BJAB1039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未经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财务数据均引自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有关财务会计数据分析非经特别说明，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指标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审计报告及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⁹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66.95	43,521.59	10,971.86	40,729.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3,450.51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63,487.50	217,785.81	88,486.57
应收票据	-	-	-	18,054.65

⁸ 2019 年末/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取自 2020 年审计报告期初/上年度数据，下同；

⁹ 2018 年末/2018 年度的财务数据取自 2019 年审计报告期初/上年度数据，下同。

应收账款	-	-	7,182.94	59,666.21
预付款项	338.75	344.15	1,352.48	3,846.31
其他应收款	18,624.15	32,137.74	30,488.45	216,987.37
存货	-	-	-	25,990.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8,400.00	330,412.40	49,342.38	-
其他流动资产	91,793.41	300,517.80	36,582.72	209,609.87
流动资产合计	2,924,373.78	970,421.18	353,706.63	663,371.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538,440.72	1,703,110.73	2,042,148.51
长期应收款	846,117.98	1,403,359.10	718,422.29	20,649.79
长期股权投资	2,874,023.74	2,576,728.78	1,966,817.48	1,374,451.68
其他权益工具	69,029.86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1,711.19
固定资产	116.33	133.63	173.96	19,606.96
在建工程	-	-	-	5,597.52
使用权资产	1,257.17	-	-	-
无形资产	220.30	226.39	59.21	14,286.20
长期待摊费用	94.27	109.17	114.24	43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87	8,618.57	7,697.97	9,04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581.92	125,208.48	-	195.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3,768.45	5,652,824.85	4,396,395.87	3,488,129.87
资产总计	6,808,142.23	6,623,246.03	4,750,102.50	4,151,500.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5,744.62	677,398.37	166,589.87	67,1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929.03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4,929.03	-	-
应付票据	18,198.83	15,786.40	15,336.56	7,564.57
应付账款	1,533.69	1,533.69	74.20	22,938.84
预收账款	246.39	277.84	222.00	8,480.33
应付职工薪酬	527.50	474.16	367.55	1,478.37
应交税费	3,534.46	12,490.27	1,383.35	3,577.84
其他应付款	50,042.94	38,094.46	18,945.30	14,361.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761.49	676,761.51	581,996.36	-
其他流动负债	92,557.79	42,362.54	48,561.50	-
流动负债合计	1,247,076.72	1,500,108.26	833,476.68	125,501.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2,121.13	1,507,090.31	838,763.59	1,188,783.34

应付债券	250,000.00	250,000.00	-	-
租赁负债	1,257.17	-	-	-
长期应付款	171,636.29	195,886.11	76,294.0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72.45	3,943.57	36,376.18	9,083.53
递延收益	-	-	-	901.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333.90	124,555.7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1,820.94	2,081,475.73	951,433.82	1,198,768.56
负债合计	3,568,897.66	3,581,583.99	1,784,910.50	1,324,270.5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714,285.71	714,285.71	714,285.71	714,285.71
资本公积	1,888,940.87	1,888,940.87	1,873,861.01	1,854,430.24
其他综合收益	26,923.30	16,032.06	128,860.50	46,088.52
专项储备		-	-	278.22
盈余公积	87,977.01	83,678.38	54,677.77	38,339.35
未分配利润	521,117.68	338,725.01	193,507.00	79,989.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39,244.57	3,041,662.03	2,965,192.00	2,733,411.57
少数股东权益	-	-	-	93,818.87
股东权益合计	3,239,244.57	3,041,662.03	2,965,192.00	2,827,230.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808,142.23	6,623,246.03	4,750,102.50	4,151,500.95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585.44	89,403.12	149,809.92	64,286.97
其中：营业收入	26,585.44	89,403.12	149,809.92	64,286.97
二、营业总成本	31,605.47	152,624.13	180,111.15	115,965.74
其中：营业成本	2,773.18	8,609.47	94,954.56	48,947.63
税金及附加	93.71	1,760.47	2,528.41	2,511.95
销售费用	-	-	4,387.92	3,389.52
管理费用	1,972.72	14,971.62	15,585.77	12,536.39
研发费用	-	-	1,487.63	1,345.69
财务费用	25,931.55	127,282.58	61,166.86	47,234.55
其中：利息费用	30,624.16	107,086.37	61,057.79	48,034.41
利息收入	43.33	167.70	440.01	586.43
汇兑净损益	-5,324.54	17,748.46	-456.28	-405.62
信用减值损失	834.31	-	-	-
加：其他收益	2.41	1,292.29	900.49	889.81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168.90	412,113.56	137,319.36	208,761.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417.82	194,738.87	134,150.50	72,841.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19.91	15,934.14	-6,481.13	282.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7,155.78	-5,327.69	-14,317.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95	-2.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371.18	348,963.20	96,112.75	143,935.51
加：营业外收入	14,099.09	26.65	122,593.66	309.88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	1,000.09	1,192.82	10.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470.27	347,989.76	217,513.59	144,235.15
减：所得税费用	15,788.99	38,417.93	15,930.86	14,637.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681.28	309,571.83	201,582.73	129,597.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5,681.28	309,571.83	201,582.73	129,597.3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681.28	309,571.83	193,361.75	127,936.74
少数股东损益	-	-	8,220.98	1,66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92.63	-112,828.44	82,771.98	-95,258.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392.63	-112,828.44	82,771.98	-95,258.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17.35	338.37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38.37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317.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28	-113,166.80	82,771.98	-95,258.12
1.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3	-3,403.55	2,178.36	19,175.57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16,694.41	80,487.07	-115,379.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31	6,931.15	106.55	945.31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073.91	196,743.40	284,354.71	34,33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073.91	196,743.40	276,133.73	32,678.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8,220.98	1,660.56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4.78	24,012.96	76,207.67	54,46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0.21	2,56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1.10	245,474.42	107,357.47	18,49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5.88	269,487.38	183,625.35	75,52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0	303.09	54,240.59	57,04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7.03	8,554.33	15,519.74	13,567.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60.00	32,102.39	29,814.22	24,168.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8.11	255,254.46	112,142.26	25,06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18.83	296,214.27	211,716.82	119,84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2.95	-26,726.89	-28,091.47	-44,32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1,410.63	4,202,399.14	4,901,077.83	6,472,777.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48.65	103,068.00	74,755.20	95,55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290.92	1,030.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8,759.28	4,305,467.13	4,991,133.95	6,569,365.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30.22	4,871.22	5,64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1,652.09	5,555,550.34	5,329,252.42	6,505,582.5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141.8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652.09	5,555,680.56	5,338,265.44	6,511,23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07.19	-1,250,213.42	-347,131.49	58,13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12.90	194,802.61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12.9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179.19	2,262,766.14	467,781.32	514,434.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79.19	2,272,579.04	662,583.93	514,434.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6,956.32	726,969.85	204,837.83	358,05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38.17	237,154.85	105,990.73	161,35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09	2,221.43	716.90	14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895.58	966,346.13	311,545.46	519,54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16.39	1,306,232.91	351,038.47	-5,11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9	978.50	-1,020.41	168.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54.64	30,271.10	-25,204.90	8,86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71.82	10,401.90	35,606.80	26,74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17.19	40,672.99	10,401.90	35,606.80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4.80	31,715.21	5,700.01	7,76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3,971.41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4,156.18	155,446.56	83,318.16
应收账款	-	-	-	118.33
预付款项	188.90	207.99	29.49	82.96
其他应收款	698.98	16,840.75	7,269.97	211,224.25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118,878.09	448,280.00	74,748.44	205,057.80
流动资产合计	2,005,862.19	701,200.13	243,194.46	507,569.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70,110.39	1,637,365.69	2,031,770.09
长期股权投资	2,617,699.46	2,492,221.16	1,993,420.50	1,085,320.67
其他权益工具	64,244.64	-	-	-
固定资产	91.34	106.29	157.64	204.06
使用权资产	921.52	-	-	-
无形资产	220.30	226.39	59.21	65.46
长期待摊费用	2.07	11.56	114.24	434.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41	7,585.68	7,685.46	7,670.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00.00	150,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3,264.74	4,020,261.47	3,638,802.73	3,125,465.04
资产总计	4,839,126.93	4,721,461.61	3,881,997.19	3,633,03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000.00	435,000.00	-	50,000.00
应付账款	-	-	-	-
预收账款	200.00	231.45	73.68	0.46
应付职工薪酬	408.59	363.04	280.43	215.38
应交税费	144.81	10,459.45	142.70	2,596.80
其他应付款	5,324.66	4,129.59	2,403.93	11,013.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000.00	350,000.00	55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491,078.06	800,183.53	552,900.75	63,82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0,000.00	700,000.00	350,000.00	850,000.00
应付债券	200,000.00	200,000.00	-	-
租赁负债	921.52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72.45	3,943.57	36,376.18	9,083.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4,393.97	903,943.57	386,376.18	859,083.53
负债合计	1,655,472.03	1,704,127.10	939,276.93	922,909.2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714,285.71	714,285.71	714,285.71	714,285.71
资本公积	1,888,995.12	1,888,995.12	1,873,915.25	1,873,765.21
其他综合收益	41,429.88	33,328.75	128,447.20	41,619.00
盈余公积	87,669.54	83,370.90	54,370.30	35,367.72
未分配利润	3,183,654.90	297,354.02	171,701.80	45,087.71
股东权益合计	3,183,654.90	3,017,334.50	2,942,720.26	2,710,125.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39,126.93	4,721,461.61	3,881,997.19	3,633,034.60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45	820.80	540.32	972.13
其中：营业收入	31.45	820.80	540.32	972.13
二、营业总成本	19,340.35	69,302.20	51,645.02	48,362.55
其中：营业成本	-	-	-	-
税金及附加	34.42	799.26	451.17	1,614.61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050.82	10,444.34	8,805.35	7,836.68
财务费用	18,255.11	58,058.60	42,388.51	38,911.27
其中：利息费用	18,250.92	57,993.74	42,459.62	38,885.87
利息收入	24.82	46.29	93.71	47.17
加：其他收益		4.80	411.58	63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619.39	380,846.48	133,114.20	189,58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474.67	165,579.39	113,334.80	54,237.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19.91	15,934.14	-6,481.13	282.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990.91	-	-8,219.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530.40	321,313.10	75,939.95	134,889.44
加：营业外收入	-	26.65	122,514.57	5.71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	1,000.00	1,170.1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530.40	320,339.75	197,284.39	134,895.15
减：所得税费用	13,297.45	30,333.70	7,097.45	14,141.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32.95	290,006.05	190,186.95	120,753.94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32.95	290,006.05	190,186.95	120,753.9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86.10	-95,118.44	86,828.20	-97,452.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86.10	338.37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38.37	-	-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86.10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95,456.81	86,828.20	-97,452.49
1.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737.67	4,322.70	17,926.5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97,194.48	82,505.49	-115,379.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919.04	194,887.60	277,015.15	23,301.44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91.12	781.27	89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2,56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4.51	10,511.01	785.38	87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4.51	11,002.13	1,566.66	4,334.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0	0.0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4.04	6,256.56	5,181.02	4,14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02.15	22,741.07	18,106.04	18,24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1.00	25,880.54	11,325.29	3,36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8.88	54,878.26	34,612.36	25,74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4.37	-43,876.12	-33,045.70	-21,41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8,706.12	2,858,349.01	4,074,716.32	6,429,765.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41.31	91,324.94	61,734.77	85,916.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290.9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647.43	2,949,673.94	4,151,742.01	6,515,68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4,465.34	3,473,437.16	4,226,505.29	6,405,667.33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8.32	24.00	238.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175.0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465.34	3,473,445.48	4,228,704.31	6,405,90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82.09	-523,771.53	-76,962.29	109,775.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94,802.61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	1,334,950.00	50,000.00	4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	1,334,950.00	244,802.61	4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550,000.00	50,000.00	35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18.13	191,341.95	86,862.68	151,695.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00	-	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418.13	741,366.95	136,862.68	501,77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18.13	593,583.05	107,939.93	-81,770.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90.41	25,935.40	-2,068.07	6,592.8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65.44	5,130.05	7,198.11	605.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5.03	31,065.44	5,130.05	7,198.11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及会计政策变化

（一）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度新纳入子公司一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2018 年末净资产	2018 年度净利润	形成控制权方式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253,978,471.64	3,978,471.64	新设子公司

2、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 2019 年度减少子公司 10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期初表决权比例 (%)	期末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西安国水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制造	27.74	47.74	27.74	丧失控制权
2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制造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3	江苏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制造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4	上海纽安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5	新疆纽安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阿勒泰地区	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制造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6	新疆金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阿勒泰地区	风力发电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7	江苏金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风力发电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8	江苏金海风电塔筒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制造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9	尚义金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张家口	风力发电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10	尚义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张家口	风电设备及配套部件的制造	25.09	40.09	25.09	丧失控制权

3、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 2020 年度合并范围子公司无变化，新增 3 家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2020 年末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形成控制权方式
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48	821,056,435.46	-2,919,224.02	特殊目的主体
深圳鑫天瑜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50	199,995,744.10	-4,037.56	特殊目的主体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22	274,844,513.57	-443,174.32	特殊目的主体

4、发行人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 2021 年 1-3 月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无变化。

（二）会计政策变化

1、发行人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

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发行人按照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对可比期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列报。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发行人 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根据财政部 9 月 19 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 2019 年 4 月 30 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根据通知对比较期间报表进行调整。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如下：

单位：元

变更后列表项目及金额		变更前列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180,546,534.4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77,208,680.01
应收账款	596,662,145.54	-	-
应付票据	75,645,729.7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5,034,150.45
应付账款	229,388,420.66	-	-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发行人 2020 年度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4、发行人 2021 年一季度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1）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同时不对 2020 年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

（2）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变更的主要内容为：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同时不对 2020 年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

（3）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同时不对 2020 年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021 年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634,875,014.21	-2,634,875,01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77,815,435.36	-	16,677,815,435.36
流动资产合计	23,747,152,224.53	9,704,211,803.38	14,042,940,421.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5,384,407,205.70	-15,384,407,205.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60,151,489.33	-	1,960,151,489.33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82,953.08	86,185,684.33	-75,002,73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28,990,029.79	56,528,248,477.41	-13,499,258,447.62
资产合计	66,776,142,254.32	66,232,460,280.79	543,681,97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49,290,303.62	-349,290,303.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9,290,303.62	-	349,290,30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104,182.68	39,435,737.78	79,668,444.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94,425,764.61	20,814,757,319.71	79,668,444.90
负债合计	35,895,508,392.16	35,815,839,947.26	79,668,444.90
其他综合收益	35,306,681.44	160,320,615.27	-125,013,933.83
盈余公积	879,770,091.00	836,783,765.51	42,986,325.49
未分配利润	3,933,291,224.96	3,387,250,087.99	546,041,13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80,633,862.16	30,416,620,333.53	464,013,528.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80,633,862.16	30,416,620,333.53	464,013,52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776,142,254.32	66,232,460,280.79	543,681,973.53

（三）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1、发行人 2018 年度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2、发行人 2019 年度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由于三峡集团向发行人无偿划转的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未获得北京银保监局的审批，经三峡集团批准，原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交易终止执行。因该交易终止执行，本公司以前年度与该交易相关的会计核算结果应当予以撤销，本公司据此对 2018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和重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长期股权投资	-2,156,371,092.46
其他应收款	1,974,583,033.69
其他综合收益	24,245,357.00
资本公积	796,263,142.75
盈余公积	-100,229,655.85
未分配利润	-902,066,902.67
投资收益	-295,731,794.82

3、发行人 2020 年度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4、发行人 2021 年一季度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总资产（万元）	6,808,142.23	6,623,246.03	4,750,102.50	4,151,500.95
总负债（万元）	3,568,897.66	3,581,583.99	1,784,910.50	1,324,270.51
全部债务（万元）	3,322,391.38	3,357,851.73	1,678,980.43	1,263,447.91
所有者权益（万元）	3,239,244.57	3,041,662.03	2,965,192.00	2,827,230.44
营业总收入（万元）	26,585.44	89,403.12	149,809.92	64,286.97
利润总额（万元）	161,470.27	347,989.76	217,513.59	144,235.15
净利润（万元）	145,681.28	309,571.83	201,582.73	129,597.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万元）	134,356.96	310,301.92	148,662.31	129,24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145,681.28	309,571.83	193,361.75	127,936.7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0,112.95	-26,726.89	-28,091.47	-44,327.75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7,107.19	-1,250,213.42	-347,131.49	58,135.67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8,716.39	1,306,232.91	351,038.47	-5,113.26
流动比率	2.34	0.65	0.42	5.29
速动比率	2.34	0.65	0.42	5.08
资产负债率	52.42%	54.08%	37.58%	31.90%
债务资本比率	50.63%	52.47%	36.15%	30.89%
营业毛利率	89.57%	90.37%	36.62%	23.86%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82%	8.00%	6.26%	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1%	9.92%	6.88%	4.53%
EBITDA（万元）	192,132.74	455,260.90	282,233.42	195,854.2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14	0.17	0.16
EBITDA 利息倍数	6.27	4.25	4.62	4.08
应收账款周转率	-	24.89	4.48	1.12
存货周转率	-	-	7.31	2.3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2021年1-3月财务指标未经年化。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全部债务=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6、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 11、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12、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13、EBITDA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1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1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偿债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讨论与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4,151,500.95 万元、4,750,102.50 万元、6,623,246.03 万元和 6,808,142.23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融资租赁款等资产增加，反映了公司业务的发展潜能。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8%、7.45%、14.65%和 42.95%，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02%、92.55%、85.35%和 57.05%。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766.95	0.17	43,521.59	0.66	10,971.86	0.23	40,729.82	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3,450.51	29.87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63,487.50	3.98	217,785.81	4.58	88,486.57	2.13
应收票据	-	-	-	-	-	-	18,054.65	0.43
应收账款	-	-	-	-	7,182.94	0.15	59,666.21	1.44
预付款项	338.75	0.00	344.15	0.01	1,352.48	0.03	3,846.31	0.09
其他应收款	18,624.15	0.27	32,137.74	0.49	30,488.45	0.64	216,987.37	5.23
存货	-	-	-	-	-	-	25,990.27	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8,400.00	11.29	330,412.40	4.99	49,342.38	1.04	-	-
其他流动资产	91,793.41	1.35	300,517.80	4.54	36,582.72	0.77	209,609.87	5.05
流动资产合计	2,924,373.78	42.95	970,421.18	14.65	353,706.63	7.45	663,371.07	15.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538,440.72	23.23	1,703,110.73	35.85	2,042,148.51	49.19
长期应收款	846,117.98	12.43	1,403,359.10	21.19	718,422.29	15.12	20,649.79	0.50
长期股权投资	2,874,023.74	42.21	2,576,728.78	38.90	1,966,817.48	41.41	1,374,451.68	33.11
其他权益工具	69,029.86	1.01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1,711.19	0.04
固定资产	116.33	0.00	133.63	0.00	173.96	0.00	19,606.96	0.47
在建工程	-	-	-	-	-	-	5,597.52	0.13
使用权资产	1,257.17	0.02	-	-	-	-	-	-
无形资产	220.30	0.00	226.39	0.00	59.21	0.00	14,286.20	0.34
长期待摊费用	94.27	0.00	109.17	0.00	114.24	0.00	434.56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87	0.02	8,618.57	0.13	7,697.97	0.16	9,047.56	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581.92	1.35	125,208.48	1.89	-	-	195.89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3,768.45	57.05	5,652,824.85	85.35	4,396,395.87	92.55	3,488,129.87	84.02
资产总计	6,808,142.23	100.00	6,623,246.03	100.00	4,750,102.50	100.00	4,151,500.95	100.00

1、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663,371.07 万元、353,706.63 万元、970,421.18 万元和 2,924,373.78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

他流动资产等构成。

（1）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40,729.82 万元、10,971.86 万元、43,521.59 万元和 11,766.9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均不高于 1%。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减少 29,757.96 万元，下降 73.06%，主要是公司对货币资金进行精细化管理，除特定用途的预留资金外，精细化管理货币资金，避免资金沉淀，且 2019 年度合并范围较 2018 年减少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及所属子企业在内的 10 家公司，因此，货币资金规模较 2018 年度缩减显著。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32,549.74 万元，增幅 296.67%，主要是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新增银行借款和发行公司债券以及处置部分股权收回投资使得货币资金增加。2021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减少 31,754.64 万元，降幅 72.96%，主要是公司提高资金使用率，减少资金沉淀，及时用于货币理财等流动性管理。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	-	-	-	-	-	2.67	0.01
银行存款	6,830.74	58.05	18,034.96	41.44	6,898.10	62.87	33,918.68	83.28
其他货币资金	4,936.22	41.95	25,486.63	58.56	4,073.76	37.13	6,808.48	16.72
合计	11,766.95	100.00	43,521.59	100.00	10,971.86	100.00	40,729.82	10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基金、货币市场类理财产品、债券、交易性股票等金融工具。最近三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 88,486.57 万元、217,785.81 万元和 263,487.5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13%、4.58%及 3.98%。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全部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最近三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487.50	217,785.81	88,486.5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476.04	3,445.52	21,338.19
权益工具投资	153,014.02	83,703.72	-
其他	108,997.44	130,636.57	67,148.38
合计	263,487.50	217,785.81	88,486.57

（3）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2021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2,033,450.5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29.87%。2021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长 21.93%，主要为新增投资及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经营情况	账面价值	占该科目比例	发行人持股比例
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基金投资方向主要为清洁能源和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国家鼓励发展的其他战略新兴产业。截至 2021 年 3 月末，总资产 53.02 亿元，净资产 52.58 亿元；基金认缴规模 50 亿元，实缴规模 50 亿元；已投资项目 44 个，累计投资金额 43.49 亿元。	203,818.37	10.02%	39.20%
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¹⁰	该公司经营领域主要为移动通信和物联网领域核心芯片的研发及设计，目前经营发展态势较好。经营方面，功能机芯片、4G 智能机芯片市场份额稳步提升，5G 芯片商用取得实质性突破，获取荣耀、MOTO、LG、诺基亚、中兴、海信等大量品牌客户；财务方面，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毛利润分别同比增长 240%、116%。	195,711.05	9.62%	3.64%
三峡清洁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基金聚焦新能源资源资产以及光伏、电池及储能等能源产业链股权投资。截至 2021 年 3 月末，该基金认缴出资 45.04 亿元，实缴出资 17.43 亿元，累计投资项目 15 个，累计投资金额约 16.91 亿元。	113,874.94	5.60%	55.51%

¹⁰ 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独立经营实体，不纳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司法重整范围，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司法重整对该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产生实质影响。

被投资单位	经营情况	账面价值	占该科目比例	发行人持股比例
国新国同（浙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基金主要参与国际产能合作和重大国际工程，带动国内装备及相关配套产品出口、制造，参与我国高铁、核电、特高压、4G 通信等优势产业。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该基金资产总计 295.65 亿元，所有者权益 295.59 亿元；2021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65 亿元，利润总额 4.05 亿元。	108,850.15	5.35%	3.72%
北京睿汇海纳科技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该基金重点投资方向为新能源、节能环保、集成电路、数字化、人工智能等创新性技术和业务领域。截至 2021 年 3 月末，该基金认缴出资 50.07 亿元，实缴出资 23.60 亿元；累计投资项目 26 个，累计投资金额约 21.94 亿元。	91,871.81	4.52%	43.28%
合计	-	714,126.33	35.12%	-

（4）其他应收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16,987.37 万元、30,488.45 万元、32,137.74 万元和 18,624.1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5.23%、0.64%、0.49%和 0.27%。公司其他应收款包括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 186,498.92 万元，虽然融资租赁业务进项税费增加，但三峡集团原划转的股权用现金置换出资完成，导致其他应收款项减少。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649.30 万元，增幅为 5.41%。2021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减少 13,513.59 万元，下降 42.05%，主要原因是收到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以及部分项目保证金转入项目投资成本。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股利和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893.44	99.99	-	-	25,893.44
其中：押金保证金组合	1,418.04	5.48	-	-	1,418.04
关联方组合	87.92	0.34	-	-	87.92
资金池组合	14,268.19	55.10	-	-	14,268.19
其他组合	10,119.29	39.07	-	-	10,119.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	0.01	1.61	100.00	-
合计	25,895.05	100.00	1.61	100.00	25,893.44

截至 2020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资金池存款	14,268.19	1 年以内	55.10	-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	1 年以内	34.76	-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13.76	1 年以内、1-2 年	4.69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00	1 年以内	3.86	-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63.87	1 年以内	0.63	-
合计	-	25,645.82	-	99.04	-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为三峡集团海外资金归集平台，该公司已于成立时开立账户并签署相关协议。截至报告期末，除发行人在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的资金池存款外，发行人主要其他应收款均为因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经营性的款项。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款及资金违规占用的情形。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49,342.38 万元、330,412.40 万元和 768,400.0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00%、1.04%及 4.99%和 11.29%。报告期内，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规模不断增长，主要是随着发行人融资租赁业务的发展壮大，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

（6）其他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209,609.87 万元、36,582.72 万元、300,517.80 万元和 91,793.4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05%、0.77%、4.54%和 1.35%。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规模的变动主要为进行流动性管理，买入和卖出国债逆回购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逆回购	268,280.00	-	205,057.80
待抵扣进项税	32,237.80	31,904.78	4,537.20
预缴所得税	-	4,677.94	14.87
合 计	300,517.80	36,582.72	209,609.87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488,129.87 万元、4,396,395.87 万元、5,652,824.85 万元和 3,883,768.45 万元，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组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上市公司股票投资、资管和信托计划、基金投资等。最近三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2,042,148.51 万元、1,703,110.73 万元和 1,538,440.7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9.19%、35.85%和 23.23%。2019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339,037.79 万元，下降 16.60%，主要系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到期和权益工具减少。2020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164,670.01 万元，下降 9.67%。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最近三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19,988.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42,568.42	1,454,368.95	1,646,610.9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404,310.16	527,043.44	688,371.94
按成本计量的	1,038,258.26	927,325.51	958,238.98
其他	95,872.30	248,741.78	375,549.59
合 计	1,538,440.72	1,703,110.73	2,042,148.51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前十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该科目比例	发行人持 股比例
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0,094.34	13.01	3.32
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877.02	12.47	39.20
北控水务（00371.HK）	133,961.59	8.71	5.10
三峡清洁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天 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496.84	7.05	99.96
国新国同（浙江）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97,770.14	6.36	1.43
北京睿汇海纳科技产业基金（有 限合伙）	87,833.87	5.71	39.94
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0,530.00	5.23	14.29
长江电力（600900.SH）	54,252.22	3.53	0.12
国祯环保（300388.SZ）	36,037.05	2.34	5.74
三峡水利（600316.SH）	34,126.92	2.22	2.12
合计	1,024,979.99	66.62	-

（2）长期应收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20,649.79 万元、718,422.29 万元、1,403,359.10 万元和 846,117.98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50%、15.12%、21.19%和 12.43%。随着子公司三峡租赁的租赁业务快速增长，公司最近三年融资租赁款呈上升趋势。2021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较 2020 年末下降 39.71%，主要为将部分融资租赁款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最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款	1,403,359.10	718,422.29	20,649.7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834,184.16	292,007.61	15,497.12
合计	1,403,359.10	718,422.29	20,649.79

（3）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374,451.68 万元、1,966,817.48 万元、2,576,728.78 万元和 2,874,023.74 万元，呈增长态势，其中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43.10%，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31.01%，2021 年 3 月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1.54%，主要是增加对联营企业投资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前十大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发行人持股比例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6,774.09	2.1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4,231.37	6.02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38,444.80	28.57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2,541.52	4.99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2,041.08	33.3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172,175.25	8.84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9,429.53	8.11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8,991.64	4.90
ACE Investment Fund III LP	111,607.31	50.00
雄安浦华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59,130.56	15.00
合计	2,085,367.15	-

（4）固定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19,606.96 万元、173.96 万元、133.63 万元和 116.33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金额较大，主要是发行人制造业板块子公司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的固定资产。2019 年末，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及所属子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减少。最近三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	-	10,722.60
机器设备	-	-	8,034.47
运输工具	6.09	9.51	259.69
电子设备	-	-	33.56
办公设备	127.54	164.44	192.65
其他	-	-	364.00
合计	133.63	173.96	19,606.96

（5）无形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14,286.20 万元、59.21 万元、226.39 万元和 220.30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由发行人制造业板块子公司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的无形资产构成。2019 年末，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及所属子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无形资产大幅减少。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软件	225.93	58.69	129.33
土地使用权	-	-	7,637.13
专利权	-	-	6,511.80
商标权	0.46	0.52	-
其他	-	-	7.94
合计	226.39	59.21	14,286.20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95.89 万元、0.00 万元、125,208.48 万元和 91,581.92 万元。2020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大幅增加，主要为随着公司租赁业务的发展，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二）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324,270.51 万元、1,784,910.50 万元、3,581,583.99 万元和 3,568,897.66 万元，公司负债规模随资产规模同步增长。发行人负债构成以银行借款和发行债券为主，其他类负债规模相对较小。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8%、46.70%、41.88%和 34.94%，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52%、53.30%、58.12%和 65.0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75,744.62	10.53	677,398.37	18.91	166,589.87	9.33	67,100.00	5.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929.03	0.98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34,929.03	0.98	-	-	-	-
应付票据	18,198.83	0.51	15,786.40	0.44	15,336.56	0.86	7,564.57	0.57
应付账款	1,533.69	0.04	1,533.69	0.04	74.20	0.00	22,938.84	1.73
预收账款	246.39	0.01	277.84	0.01	222.00	0.01	8,480.33	0.64
应付职工薪酬	527.50	0.01	474.16	0.01	367.55	0.02	1,478.37	0.11
应交税费	3,534.46	0.10	12,490.27	0.35	1,383.35	0.08	3,577.84	0.27
其他应付款	50,042.94	1.40	38,094.46	1.06	18,945.30	1.06	14,361.99	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761.49	18.77	676,761.51	18.90	581,996.36	32.61	-	-
其他流动负债	92,557.79	2.59	42,362.54	1.18	48,561.50	2.72	-	-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247,076.72	34.94	1,500,108.26	41.88	833,476.68	46.70	125,501.94	9.48
长期借款	1,802,121.13	50.50	1,507,090.31	42.08	838,763.59	46.99	1,188,783.34	89.77
应付债券	250,000.00	7.00	250,000.00	6.98	-	-	-	-
租赁负债	1,257.17	0.04	-	-	-	-	-	-
长期应付款	171,636.29	4.81	195,886.11	5.47	76,294.06	4.2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72.45	0.38	3,943.57	0.11	36,376.18	2.04	9,083.53	0.69
递延收益	-	-	-	-	-	-	901.69	0.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333.90	2.34	124,555.74	3.48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1,820.94	65.06	2,081,475.73	58.12	951,433.82	53.30	1,198,768.56	90.52
负债合计	3,568,897.66	100.00	3,581,583.99	100.00	1,784,910.50	100.00	1,324,270.51	100.00

1、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25,501.94 万元、833,476.68 万元、1,500,108.26 万元和 1,247,076.72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构成。

（1）短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67,100.00 万元、166,589.87 万元、677,398.37 万元和 375,744.62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7%、9.33%、18.91%和 10.53%。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99,489.87 万元，增幅 148.27%。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510,808.50 万元，增幅 306.63%。最近三年，发行人短期借款呈上升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投资、租赁等业务的发展，融资需求增加所致。2021 年 3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部分短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	4,200.00
保证借款	99,786.19	94,089.87	12,900.00
信用借款	577,612.18	72,500.00	50,000.00
合计	677,398.37	166,589.87	67,10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最近三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和 34,929.03 万元，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负债，由 2020 年度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的其他投资者权益部分构成。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全部转入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

（3）应付票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分别为 7,564.57 万元、15,336.56 万元、15,786.40 万元和 18,198.83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不断增加，主要是三峡租赁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4）应付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22,938.84 万元、74.20 万元、1,533.69 万元和 1,533.69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是子公司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应付货款。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及所属子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6.28
1-2 年（含 2 年）	738.51
2-3 年（含 3 年）	50.00
3 年以上	38.91
合计	1,533.69

（5）其他应付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4,361.99 万元、18,945.30 万元、38,094.46 万元和 50,042.94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不断增加，一方面是因为随着银行借款和发行债券规模增加，应付利息增加；另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公司租赁业务的发展，三峡租赁收取的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项目保证金和风险缓释金增加。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1,203.10	4,446.97	3,487.79
其他应付款项	26,891.36	14,498.33	10,874.20
合计	38,094.46	18,945.30	14,361.99

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	1,975.27	-
押金及保证金	24,213.91	10,177.42	412.38
质保金	-	-	180.87
关联方资金	17.00	16.26	6,819.37
待支付费用	-	-	1,074.20
股权收购款	-	-	1,239.72
往来款	0.85	-	-
暂收款	760.15	1,065.61	935.46
其他款项	1,899.46	1,263.76	212.20
合计	26,891.36	14,498.33	10,874.20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581,996.36 万元、676,761.51 万元和 669,761.4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0%、32.61%、18.90%和 18.77%。报告期内，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转入该科目。

（6）其他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48,561.50 万元、42,362.54 万元和 92,557.79 万元。2021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长 118.49%，主要原因是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待结转销项税重分类至该科目。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32,237.80	48,561.50	-
其他	10,124.74	-	-
合计	42,362.54	48,561.50	-

2、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198,768.56 万元、951,433.82 万元、2,081,475.73 万元和 2,321,820.94 万元，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构成。

（1）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1,188,783.34 万元、838,763.59 万元、1,507,090.31 万元和 1,802,121.13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9.77%、46.99%、42.08%和 50.50%。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350,019.75 万元，减幅 29.44%，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公司长期借款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79.68%，2021 年 3 月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19.58%，主要是随着公司投资业务及租赁业务规模增加，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需求增加，从而使得银行融资规模增加。

最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30,185.00	133,500.00	-
信用借款	1,276,905.31	705,263.59	1,188,783.34
合计	1,507,090.31	838,763.59	1,188,783.34

（2）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250,000.00 万元和 250,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构成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20 三峡租赁 PPN001	50,000.00	2020/9/23	3 年
20 三资 01	200,000.00	2020/11/2	3 年
合计	250,000.00	-	-

（3）长期应付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0.00 万元、76,294.06 万元、195,886.11 万元和 171,636.29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0.00%、4.27%、5.47% 和 4.81%。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三峡租赁转租赁业务形成的应付款项。最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9,672.49	50,614.76	-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	25,679.30	-
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213.61	-	-
合计	195,886.11	76,294.06	-

（4）其他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24,555.74 万元和 83,333.90 万元，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待结转销项税。

（三）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5.88	269,487.38	183,625.35	75,52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18.83	296,214.27	211,716.82	119,84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2.95	-26,726.89	-28,091.47	-44,32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8,759.28	4,305,467.13	4,991,133.95	6,569,365.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652.09	5,555,680.56	5,338,265.44	6,511,23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07.19	-1,250,213.42	-347,131.49	58,135.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79.19	2,272,579.04	662,583.93	514,43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895.58	966,346.13	311,545.46	519,54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16.39	1,306,232.91	351,038.47	-5,11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9	978.50	-1,020.41	168.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54.64	30,271.10	-25,204.90	8,86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71.82	10,401.90	35,606.80	26,74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17.19	40,672.99	10,401.90	35,606.80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4,327.75 万元、-28,091.47 万元、-26,726.89 万元和-20,112.9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且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入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重较大，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主要收入来源为投资收益，主营业务收入较少，而日常运营费用均列支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发行人主营业务处于扩张阶段，并且由于资本投资占用资金量大、回收期较长，同时根据三峡集团统一规范，融资租赁业务与租金的现金流动均计入投资性现金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流入较少，净额表现为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8,135.67 万元、-347,131.49 万元、-1,250,213.42 万元和 17,107.19 万元。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公司近几年均处于投资布局期，每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同时，根据三峡集团统一规范，三峡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现金流出均属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由于三峡租赁近年来业务增长较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规模较大。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改善。随着公司对外投资的规模增长，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将为本期债券的按时偿付提供有力的支持。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13.26 万元、351,038.47 万元、1,306,232.91 万元和-28,716.39 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借款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付债务本金及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最近三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增长趋势，主要是发行人现阶段处于业务高速发展期间，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属于发行人满足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的需要，不会对自身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6,585.44	89,403.12	149,809.92	64,286.97
营业成本	2,773.18	8,609.47	94,954.56	48,947.63
投资收益	135,168.90	412,113.56	137,319.36	208,761.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219.91	15,934.14	-6,481.13	282.20
利润总额	161,470.27	347,989.76	217,513.59	144,235.15
净利润	145,681.28	309,571.83	201,582.73	129,597.30
毛利率	89.57%	90.37%	36.62%	23.86%
净利润率	547.97%	346.27%	134.56%	201.59%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82%	8.00%	6.26%	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1%	9.92%	6.88%	4.53%

1、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盈利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64,286.97 万元、149,809.92 万元、89,403.12 万元和 26,585.44 万元，投资收益分别为 208,761.72 万元、137,319.36 万元、412,113.56 万元和 135,168.90 万元。2019 年度，发行人风电设备制造销售板块的收入，系纳入合并范围的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 2019 年 1-11 月份制造业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95.23%，增幅显著。2019 年 12 月起，发行人丧失对西安风电和金海股份的控制权，西安风电与金海股份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发行人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毛利率大幅提升。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144,235.15 万元、217,513.59 万元、347,989.76 万元和 161,470.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29,597.30 万元、201,582.73 万元、309,571.83 万元和 145,681.28 万元，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分别为 4.69%、6.26%、8.00% 和 2.8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53%、6.88%、9.92% 和 4.61%。最近三年，发行人投资及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不断发展壮大，净利润、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均有所上升，盈利情况良好。

2、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63,160.46 万元、81,140.55 万元、142,254.19 万元和 27,904.27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25%、54.16%、

159.12%和 104.96%。最近三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融资需求增加，使得财务费用增加。发行人核心业务为资本投资，包括权益类资本投资及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等，资本投资业务主要体现于利润表的投资收益科目，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占比较高。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费用	-	-	4,387.92	3,389.52
管理费用	1,972.72	14,971.62	15,585.77	12,536.39
财务费用	25,931.55	127,282.58	61,166.86	47,234.55
期间费用	27,904.27	142,254.19	81,140.55	63,160.46
营业总收入	26,585.44	89,403.12	149,809.92	64,286.97
期间费用占比	104.96%	159.12%	54.16%	98.25%

3、资产减值损失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4,317.05 万元、-5,327.69 万元、-17,155.78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最近三年，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4,020.71	-2,848.94	-1,817.96
存货跌价损失	-	-2,478.75	-27.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3,135.07	-	-12,471.78
合计	-17,155.78	-5,327.69	-14,317.05

4、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09.88 万元、122,593.66 万元、26.65 万元和 14,099.09 万元，其他收益分别为 889.81 万元、900.49 万元、1,292.29 万元和 2.41 万元。发行人 2021 年一季度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将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由其他权益工具转为权益法核算确认的相关收入。

最近三年，发行人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值税返还	-	0.13	-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5.42	6.79	25.26
东疆保税港区产业发展资金	1,286.87	-	-
租金补贴	-	411.58	617.38
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建投资预算拨款摊销	-	133.12	145.22
阜宁海上风电集聚示范试点专项资金摊销	-	82.50	90.00
阜宁县财政局 2018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	54.15	-
阜宁县财政局 2018 年全县工业经济激励资金款项	-	87.40	-
阜宁经济开发区 2018 年税政府专项奖励资金	-	1.00	-
阜宁经济开发区 2018 年政府专项奖励资金	-	123.82	-
本地采购奖励	-	-	11.95
合计	1,292.29	900.49	889.81

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73	31.86	294.0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权益法确认收入	-	122,505.83	-
罚款收入	-	3.38	-
收北京八达岭金宸建筑有限公司第十一工程处经诉讼后取得的欠款利息（内蒙大唐大河项目）	-	10.33	-
收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货款（大唐平顺项目诉讼执行款）经诉讼后取得的欠款利息	-	2.18	-
违约金	-	39.89	-
其他	5.92	0.19	15.85
合计	26.65	122,593.66	309.88

（五）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2.34	0.65	0.42	5.29
速动比率	2.34	0.65	0.42	5.08
资产负债率（%）	52.42	54.08	37.58	31.90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EBITDA（万元）	192,132.74	455,260.90	282,233.42	195,854.29
EBITDA 利息倍数	6.27	4.25	4.62	4.08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29、0.42、0.65 和 2.34，速动比率分别为 5.08、0.42、0.65 和 2.34。2019 年末，发行人下属风电设备制造销售业务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明显下降。随着发行人股权业务以及融资租赁业务的发展，2020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有所提升。目前，发行人资产整体变现能力较强，能够较好的应对短期债务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 EBITDA 分别为 195,854.29 万元、282,233.43 万元、455,260.90 万元和 192,132.74 万元，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08、4.62、4.25 和 6.27。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收益对利息支出的保障能力较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1.90%、37.58%、54.08%和 52.42%，资产负债水平呈上升趋势，但处于适中水平。最近三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一方面是因为发行人及子公司三峡租赁成立时间相对较短，尚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为满足投资业务及租赁业务发展的需要，融资规模增加；另一方面发行人核心业务为资本投资，子公司三峡租赁为租赁公司，公司资产负债率符合其行业属性。

整体来看，发行人目前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随着发行人业务持续发展，整体盈利能力将不断提升，从而对本期债券本息的支撑能力也将日趋提高。

（六）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营运能力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89	4.48	1.12
存货周转率（次）	-	7.31	2.3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2	0.03	0.02

最近三年，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02、0.03 和 0.02，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2、4.48 和 24.89。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由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决定的，发行人核心业务资本投资方面的收益主要体现于利润表的投资收益科目。发行人总资产中占比较大的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截至 2020 年

末，上述两项资产总额为 4,115,169.51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62.13%。

（七）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1、新业务培育平台

公司以丰富清洁能源发展的广度深度、寻找和培育发展新动能为使命，实施资本与技术双轮驱动，构建支持创新的投融资平台。围绕能源领域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商业模式，聚焦风电及光伏产业链、先进储能技术、氢能及燃料电池技术等领域，探索产业链延伸业务和商业模式创新业务，打造转型发展新引擎。

2、财务性投资平台

公司围绕清洁能源、生态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挖掘财务性投资机会，布局 AI、新材料、大数据、智能制造等新兴领域，筛选具有投资价值与战略价值的投资标的，综合运用资本市场 IPO 上市、定向增发、二级市场交易等方式投资，努力创造财务回报。发挥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的协同效应，通过新兴技术应用，推动清洁能源管理效能提升。

3、资本运作服务平台

甄选、培育并储备优质的风电、光伏、水务等运营类项目及资产，推动清洁能源、生态环保领域优势企业、优质资产向三峡集团聚集，增强资源配置效率、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发挥融资租赁通道业务的节税作用，为三峡集团预收购项目融资，支持机电设备等业务对资金的需求，打造集团重要的外部融资平台。引入社会资本，扩大外部筹资规模，着力打造基金化运作平台，支撑三峡集团产业发展，发挥产融协同效应。

2021 年，公司将重点扎实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1、立足集团战略，构建平台合作、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资源获取新格局。
- 2、立足使命要求，加大“资本+”投资并购力度，高质量推动新时期大保护工作。
- 3、立足政策机遇，强化新业务培育关键作用，为未来发展做足储备。
- 4、立足长远发展，坚定不移服务主业和实体经济，服务公司战略，推动租赁业务和基金业务做强做优做大。
- 5、立足关键环节，催生释放改革新活力，更好地服务公司战略。

6、立足提质增效，推动管理升级，加快构建现代化管理体系。

7、立足底线思维，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严监督，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

（八）发行人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是中国最大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企业，是全球水电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引领者，是中国水电全产业链“走出去”的引领者，是海上风电等新能源创新发展的引领者，经营范围包括生态环保、工程建设与咨询、电力生产与配售、流域调度与运行、国际投资与承包、新能源开发与运营、资本运作与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与基地服务等八大业务板块。三峡集团跻身国内 10 家重点 AAA 资信评级企业，获惠誉、穆迪两大国际信用评级机构授予国家主权评级，下属公司长江电力荣膺“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经过 20 多年的持续高质量快速发展，三峡集团已经成为我国最大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运营企业。此外，长江电力是全球最大的水电上市公司，国新国同和云南省能投是国内金融资本领域具有较强实力和影响力的专业化投资公司，资金实力雄厚，项目储备丰富。依托实力强大的股东背景，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三峡资本自成立以来，充分发挥新业务培育、财务性投资、资本运作服务的平台作用，围绕三峡集团战略，以孵化行业创新技术、培育行业领跑企业、拓展清洁能源广度深度、助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服务长江大保护战略为使命，聚焦清洁能源领域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商业模式，积极孵化面向未来的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新动能，发挥产融协同效应，致力于成为绿色产业领域最具创新能力的央企一流资本投资公司。结合资源禀赋优势，发行人自身竞争实力快速提升，公司投资、融租租赁等业务快速发展，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五、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各期末有息债务余额和类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75,744.62	11.49	677,398.37	20.48	166,589.87	10.01	67,100.00	5.34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9,761.49	20.49	676,761.51	20.46	581,996.36	34.98	-	-
长期借款	1,802,121.13	55.12	1,507,090.31	45.57	838,763.59	50.42	1,188,783.34	94.66
应付债券	250,000.00	7.65	250,000.00	7.56	-	-	-	-
长期应付款	171,636.29	5.25	195,886.11	5.92	76,294.06	4.59	-	-
合计	3,269,263.52	100.00	3,307,136.30	100.00	1,663,643.87	100.00	1,255,883.34	100.00

注：长期应付款为三峡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

最近三年，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呈快速增长趋势，发行人核心业务为资本投资，子公司三峡租赁为融资租赁公司，同时发行人及子公司三峡租赁成立时间相对较短，尚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为满足投资业务及租赁业务发展的需要，融资规模增加。

（二）最近一期末有息债务到期分布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有息债务到期分布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贷款	102.07	97.63	18.01	96.52	100.89	79.64	61.32	79.60	282.29	86.35
其中担保贷款	1.32	1.26	1.40	7.50	3.74	2.95	6.17	8.01	12.63	3.86
债券融资	-	-	-	-	25.00	19.73	-	-	25.00	7.65
其中担保债券	-	-	-	-	-	-	-	-	-	-
其他融资	2.48	2.37	0.65	3.48	0.79	0.62	15.72	20.40	19.64	6.01
其中担保融资	2.48	2.37	0.65	3.48	0.79	0.62	15.72	20.40	19.64	6.01
合计	104.55	100.00	18.66	100.00	126.68	100.00	77.04	100.00	326.93	100.00

注：担保贷款、担保融资均为合并口径。

（三）最近一期末存续的债券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存续期债券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余额
1	20 三资 01	2020/10/29	-	2023/11/2	3	20.00	4.20	20.00
	公司债券小计	-	-	-	-	20.00	-	20.00
2	20 三峡租赁 PPN001	2020/9/21	-	2023/9/23	3	5.00	4.25	5.00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	-	-	--	5.00	-	5.00
	合计		-	-	-	25.00	-	25.00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内担保事项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类型	担保债务起始日	担保债务到期日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19/6/17	2022/6/16	150,000.00	99,19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19/8/16	2024/8/15	44,500.00	41,50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19/9/5	2022/9/4	12,000.00	11,00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19/11/22	2031/6/30	11,000.00	11,00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20/6/22	2022/6/21	50,000.00	20,90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20/7/31	2030/7/20	31,200.00	29,64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20/9/21	2030/9/20	50,300.00	48,43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20/8/14	2021/9/25	200,000.00	77,096.19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 PPN 担保	2020/9/23	2023/9/23	200,000.00	50,00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	2021/3/29	2024/3/28	30,000.00	29,377.00
合计	-	-	-	779,000.00	418,133.19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对外担保事项。

（三）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发行人与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签订了编号为 AXXT(2017)ZRXY001 的《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发行人向安信信托转让发行人享有的 5 亿元信托资金所对应的信托受益权，安信信托应当向发行人支付信托收益权转让价款。因安信信托未能按协议约定支付 3.90 亿元信托转让价款，发行人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相应价款，并赔付违约金。2020 年 6 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安信信托在银行的存款或者查封、扣押安信信托相应价值的财产（限额 4.98 亿元）。2020 年 8 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应移送上海金融法院处理。2021 年 3 月，本案一审在上海金融法院正式开庭，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尚未出具判决文件。在该案件中，发行人为原告方，预计案件不会在未来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重大负

面影响。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除上述案件外，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四）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七、本期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20 亿元；
-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20 亿元全部计入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 5、假设公司债发行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2,924,373.78	2,924,373.78	0.00
非流动资产	3,883,768.45	3,883,768.45	0.00
资产合计	6,808,142.23	6,808,142.23	0.00
流动负债	1,247,076.72	1,047,076.72	-200,000.00
非流动负债	2,321,820.94	2,521,820.94	200,000.00
负债合计	3,568,897.66	3,568,897.66	0.00
资产负债率	52.42%	52.42%	0.00
流动比率	2.34	2.79	0.45

八、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9.77	履约保证金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应收租赁款	35,396.77	国银金租融资租赁应收账款质押
宁夏振阳 100MWp 光伏电站售后回租项目应收租赁款	19,386.07	中广核租赁融资租赁应收账款质押
神池一期项目应收租赁款质押	18,940.00	兴业银行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卧龙中宁项目应收租赁款质押	46,243.75	国新租赁融资租赁应收账款质押
协鑫离石云顶山项目应收租赁款质押	95,447.34	国银金租融资租赁应收账款质押
京运通银阳、前郭项目应收租赁款质押	29,640.00	进出口银行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湖南资兴八面山风电场项目、上饶县第一批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应收租赁款质押	48,430.00	进出口银行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乐甲项目应收租赁款质押	29,337.00	进出口银行融资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323,470.69	-

除上述受限资产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的情况，发行人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1）》，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出具的《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基本观点

中诚信国际评定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 AAA；评定“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公司持续获得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盈利能力持续提升，资产质量良好，以及权益稳定性较强、融资渠道畅通等方面的因素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的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公允价值波动风险、投资活动现金回笼情况、以及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财务杠杆上升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2、正面：

（1）持续获得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股东背景实力强大。公司定位为三峡集团新业务培育、财务性投资、资本运作服务平台，在业务拓展和资金资源等方面获得股东的大力支持。

（2）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公司聚焦三峡集团主业开展投资业务，在投资项目选择和获取方面具有很强优势；同时融资租赁业务快速发展，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3）资产质量良好。公司资产以权益类投资为主，持有大量优质上市公司股权且无质押，资产流动性很强，持续贡献大规模投资收益，并且融资租赁资产均为正常类，资产质量保持良好。

（4）权益稳定性较强，融资渠道畅通。公司权益稳定性较强，财务杠杆处于适中水平，备用流动性充足，积极拓展融资渠道，融资渠道畅通。

3、关注：

（1）公允价值波动风险。公司持有较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类资产，上市公司股权占比较高，需关注公允价值波动对公司资产及盈利稳定性产生的影响。

（2）投资活动现金回笼情况。公司资本投资占用资金量大、战略性投资及基金投资等的回收期普遍较长，退出情况具有一定不确定性，需关注投资活动现金回笼和收益情况。

（3）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财务杠杆上升。随业务规模的扩张，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总债务增至 332.36 亿元，其中三峡集团等关联方借款占比较高；同期末财务杠杆水平亦有所上升。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人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

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对于一年期内的固定收益类产品，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期债券正式发行后的第六个月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人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www.ccxi.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人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国际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较好，与多家大型金融机构保持长期合作关系。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获得的金融机构总授信额度为 336.5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90.56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245.94 亿元。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获得的金融机构授信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授信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总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三峡资本	工商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招商银行	90,000.00	40,000.00	50,000.00
	浦发银行	80,000.00	40,000.00	40,000.00
	光大银行	50,000.00	30,000.00	20,000.00
	农业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中信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兴业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上海银行	400,000.00	0.00	400,000.00
三峡租赁	农业银行	80,000.00	52,500.00	27,500.00
	招商银行	300,000.00	99,190.00	200,810.00
	建设银行	100,000.00	21,538.75	78,461.25

授信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总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兴业银行	150,000.00	18,940.00	131,060.00
	北京银行	200,000.00	77,096.19	122,903.81
	中信银行	15,000.00	7,685.05	7,314.95
	民生银行	100,000.00	40,000.00	60,000.00
	光大银行	100,000.00	16,000.00	84,000.00
	浦发银行	300,000.00	71,603.51	228,396.49
	中国银行	150,000.00	0.00	150,000.00
	江苏银行	50,000.00	20,900.00	29,100.00
	进出口银行	120,000.00	107,407.00	12,593.00
	工商银行	100,000.00	0.00	100,000.00
	交通银行	300,000.00	262,743.67	37,256.33
	上海银行	200,000.00	0.00	200,000.00
	宁波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华夏银行	80,000.00	0.00	80,000.00
合计	-	3,365,000.00	905,604.17	2,459,395.8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发生严重违约情形。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延迟支付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已发行待偿还的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余额
1	20 三资 01	2020/10/29	-	2023/11/2	3	20.00	4.20	20.00
2	20 三峡租赁 PPN001	2020/9/21	-	2023/9/23	3	5.00	4.25	5.00
3	21 三峡租赁 PPN001	2021/8/20	-	2024/8/24	3	5.00	3.54	5.00
4	21 三峡租赁 GN001	2021/9/15	-	2024/9/17	3	10.00	3.30	10.00
合计			-	-	-	40.00	-	40.00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21 年 3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34	0.65	0.42	5.29
速动比率（倍）	2.34	0.65	0.42	5.08
资产负债率（%）	52.42	54.08	37.58	31.90
财务指标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EBITDA（万元）	192,132.74	455,260.90	282,233.42	195,854.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6.27	4.25	4.62	4.0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1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五）《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七）中国证监会接受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二、备阅地点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下列地点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一）发行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才玖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5 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新华街道观音庵北街 4 号院保利大都汇 T1 写字楼 15 层

联系人：纪义勇

联系电话：010-83428059

传真：010-83428000

（二）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联系人：郝敬纹、冯欢、敖雪莹、潘远舟

联系电话：027-65799705

传真：027-85481502